

3.2.2.1 激励和约束机制

序号	文件名称
1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兼职教师管理办法
2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高层次技能型兼职教师管理办法
3	财经商贸学院教研室建设与管理办法
4	国际贸易教研室评为优秀教研室和优秀教学团队
5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绩效考核激励管理办法
6	财经商贸学院教学人员绩效考核激励管理办法
7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锻炼实施办法
8	省级高职教育教学改革与实践项目
9	其他教研教改项目

1、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兼职教师管理办法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中炬职院发（2020）62 号

关于印发《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兼职教师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版）》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兼职教师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版）》经 2020 年第 16 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兼职教师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版）》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高层次技能型兼职教师管理办法

I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中炬职院发（2020）64 号

关于印发《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高层次技能型 兼职教师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版）》的 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高层次技能型兼职教师管理办法
（2020 年修订版）》经 2020 年第 16 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
现予印发，请遵照执行。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020 年 7 月 26 日

3、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研室建设与管理改革办法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研室管理办法

教研室是按照学科、专业或课程设置的教学和科研的基层组织。教研室的建设和管理水平，对全面实行学分制、执行教学计划、完成教学任务、提高教学质量、培养合格人才、开展科学研究、培养教师队伍有着重要作用，并直接关系到学校的办学方向和办学水平。为加强教研室的建设和管理，特制定本规定。

第一章 基本任务

第一条 教研室的基本任务是贯彻国家的教育方针，完成教学计划所规定的课程及其他环节的教学任务；开展教学研究、科学研究和组织学术活动；提出师资的培养提高及补充、调整的建议，分配教师的工作任务；不断提高教师的政治素质和业务水平；加强相关实验室、资料室的基本建设，进行教学改革，不断提高教学质量和学术水平。

第二章 教研室的组织

第二条 教研室一般按照学科、专业或课程性质设置，由学院决定新增、撤消和调整教研室，并报教务处审定后报请学校批准。

第三条 原则上教研室至少由 5 名以上教师组成。全校每位任课教师、兼课教师、实验技术人员都要编入相应的教研室，参加教研活动。

第四条 教研室设主任一名，必要时可设副主任一名，教研室正、副主任，由二级学院提名，经分管教学副院长审批，报教务处备案。

第五条 教研室主任的主要职责是：

1. 制定学年度教研室工作计划，组织教研室工作和教研活动，向本室教师分配教学、科研和师资培训工作以及学院党政安排的其他工作。

2. 制定学科建设和课程建设规划（含实验室建设规划），拟定教学大纲、选编教材、编制教学周历、开展教学法研究等教学工作、科研工作和学术活动。

3. 负责检查教师的备课、讲课、辅导实验、教学进度和教学效果；审批考试题、标准答案和评分标准；抽查考卷、学生作业、掌握教师评分和学生学习情况。

4. 组织教师听课、教学观摩及教学经验交流等活动。教研室主任每学期听课不应少于 8 节。

5. 组织对本室成员进行政治思想和业务考核。

第三章 教学工作

第六条 教学工作是教研室的中心工作。教研室要处理好教学、科研和教师进修提高的关系，充分保证教学第一线

的力量，安排经验丰富的教师担负主讲任务，注意引导教师作好教书育人的工作，确保教学工作的正常运转。

第七条 根据教学计划的要求，负责编写和审定课程教学大纲和实验大纲；组织力量遴选或编写教材、教学参考资料，组织教师做好课程档案建设。

第八条 按照教学大纲的要求，合理安排好课程的讲授、实验、作业、课堂讨论、自习、考试等各个教学环节。承担学生实习（社会实践）、实验、撰写论文的指导任务。组织有关教学人员检查学生完成学习任务的情况。

第九条 狠抓课堂教学，保证课堂教学质量。通过定期组织公开课、观摩教学、相互听课、评教评学、查阅教师教案、召集学生代表座谈会等教学检查活动，不断提高课堂教学质量。

第十条 编制和审定考试题目及评分标准，指导和督促考试、考查、阅卷及评分工作、开展考试科学化的研究。

第十一条 负责组织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活动，在教研与教改工作中要重视教学方法的改革、教学观念的改变和教学内容的更新，鼓励教师在各个教学环节上大胆探索、改革和创新，注意学生综合素质和能力的培养。

第十二条 做好所属实验室、资料室的建设和管理。指定专人负责管理教研室教学、科研、师资培养和教学管理的

文件与档案。

第四章 科学研究工作

第十三条 教研室在做好 ze 教学工作的同时，要组织教师积极开展科学研究工作。根据校、院的科学研究规划制订本室的科学研究工作近远期规划，着眼提高本室总体的科研、学术水平，统筹安排科研时间，注意发挥教研室的群体力量，团结合作，协同攻关，活跃学术气氛。

第十四条 教研室要注意加强教育科学的研究，尤其是基础教育方面的研究。鼓励教师结合写出较高水平的教学研究论文。同时还要把教科书、教学参考书的编著和新型实验仪器设备的研制作作为重要的科学研究工作。

第十五条 坚持科研为教学服务和为社会服务的方针，结合教学工作积极开展学术交流活动，促进教师更新知识，努力提高教师的学术水平。

第五章 师资培养工作

第十六条 教研室应根据校、院师资培养规划，制定本室教师和教辅人员的培养规划和年度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

第十七条 教研室要根据本室工作需要和不同层次教师的特点，分别对教师的具体业务提出要求。明确每一位教师在学术上的主攻方向，帮助教师制定进修计划，组织具体实施和对进修的效果进行检查汇报，使教师进修提高工作落

到实处。

第十八条 教研室要充分发挥老教师的传、帮、带作用，总结其教学研究的经验和成果供中、青年教师学习和借鉴；中年教师作为教学骨干，要有重点地培养，从中选拔一批新的学科带头人和教学把关教师；帮助青年教师制定个人培养方案，定方向、定任务、定措施、定指导教师，并为之提供必要的条件，使每一位青年教师过好思想关、教学关，尽快地成为教学骨干。

第十九条 做好教师的思想政治工作，把教师的师德建设工作放在提高教师素质的重要位置，将教书育人贯穿整个教学过程中。

第六章 教研室工作制度

第二十条 公议制度：每两周至少进行一次教学研究活动，有计划地开展教育科学理论、教学内容与方法的改革、教书育人情况与经验的研究。

第二十一条 集体备课制度：教研室应组织教师开展备课活动。通过集体备课明确本课程在教学计划中的地位、任务和作用，研究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提出加强学生能力培养、提高教学质量的主要指标和措施。

第二十二条 教学检查制度：开学前，教研室主任要按照教学工作常规，检查开课准备工作情况，认真安排本教研室教学活动；期中要检查教学进度完成情况。教研室主任每

学期组织本室全体教师至少相互听课一次；在此基础上完成本教研室教师的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工作。

第二十三条 民主生活制度：教研室应建立和健全民主生活制度，定期召开民主生活会。教研室主任要充分发扬民主，尊重教师的民主权力，鼓励教师对教研室工作提出合理化建议。在制定教研室工作计划、方案重大问题决策时，应主动征求教师的意见，教师应认真行使自己的民主监督权力，共同搞好教研室的建设。

第二十四条 计划和总结汇报制度：每学期初，教研室主任要制订出教研室工作计划；每学期末，室主任应总结一学期的工作，分别向教研室全体教师报告和院长汇报；教师个人应对一学期工作进行小结并向教研室汇报。

第七章 教研室的评估

第二十五条 开展教研室评优活动，加强教研室工作的考核和教研室主任的考评。学校每年召开一次教研室工作会议，总结工作，交流经验；对组织涣散，不能开展正常活动的教研室，校、院长提出整改意见，限期整改。对不认真履行职责的教研室主任，除根据情况扣除补贴教研室主任的工作量外，还应提出批评。

第八章 附则

第二十六条 各教学单位可根据本规定，制定教研室工作细则。

第二十七条 本规定的解释权归教务处。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财经商贸学院教研室建设与管理办法

(2019 年 12 月修订版)

教研室工作是按学科、专业或课程设置的教学研究组织,是教师在教研室主任的具体组织下开展教学研究、学术交流、管理教学事务、规划教学发展的基层组织。原则上党支部建在教研室,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对加强教学管理,深入开展教学研究与改革、提高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具有重要意义。

完善的教研室组织能够发挥集体力量的作用,对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政策、有计划地组织教学、推进学科建设和课程建设等具有重要意义和作用。学院要高度重视和支持教研室工作,为教研室工作开展服务。

一、教研室设置

第一条 教研室一般应按专业、课程或课程性质相近的原则设置,要切实做到规范名称、合理布局,科学地设置教研室的组织机构,要有利于教学和科研工作的开展。

第二条 教研室原则上由 5 位以上同学学科或课程性质相近的教师组成,其中应至少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教师 1 人。

二、教研室工作任务

第三条 教研室工作在学校、学院的统筹安排和指导下进行。

第四条 落实教学任务。教研室按照教学计划要求,组织完成教学任务。主要包括:落实课堂教学任务和课外辅导工作,准备和组织教学中的实验实习环节;组织完成命题、阅卷任务;指导毕业生的顶岗实习、毕业实习、毕业论文(设计)。

第五条 组织并实施课程建设工作。教研室是学校课程建设的主体,主要职责有:制定课程建设工作规划,根据教学计划组织教学大纲的编写工作,组织质量工程项目的申报;组织对教材的选用和编写工作;引进或开发多媒体课件,参与课程相关的实验室和教学基地等教学设施的建设。

第六条 开展教学质量检查工作。教研室应定期组织教师互相听课,组织观摩教学,同时,应经常收集学生的意见和要求,帮助教师改进教学,不断提高课堂教学效果。教学任务下达后,督促教师按照课程教学大纲规定,认真备课,钻研教材,写出教案、讲稿,精心组织教学,对青年教师和新开课程教师要注意给予具体帮助指导。

第七条 组织业务学习和教学研讨活动。组织教师学习教育理论,总结交流

教学情况和经验，集体研讨、解决教学活动中出现的各种问题，不断提高教学质量。至少每两周进行一次这类活动，并建立业务活动记录。

第八条 开展教育教学研究和各种学术活动。制定教学研究的规划，组织教师确定和申报教学研究课题，加强对课程的教学内容。教学手段和方法的研究。定期或不定期组织有关学术讲座，参加国际国内学术交流，活跃学术氛围。

第九条 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在校、学院统筹安排下，制定本教研室教师的进修、培训计划，检查、考核教师的业务进修情况；根据教学任务和课程建设需要，提出补充、调整教师的建议；关心中、青年教师的成长，在教学、科研工作中，充分发挥教师中的传、帮、带作用；做好教师的政治思想工作，树立良好的师德师风。

第十条 教学资料档案的建立和管理。教研室应当建立教学文件、教学资料档案，要参照“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建档工作相关要求，按照《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优质教研室评估指标体系》各级指标和观测点，建立健全教研室工作的电子文档和书面文档。同时要根据教务处有关通知要求，规范和完善课程档案，及时更新教研室和课程的文档内容，充分发挥教研室和课程文档的教学辅助作用。

三、教研室主任

第十一条 教研室主任是教研室的领导和组织管理者。10人以下(含10人)的教研室设主任一名，10人以上的教研室可增设副主任一名。

第十二条 教研室主任原则上应由具有高级职称或五年以上高校教龄的中级职称教师担任。教研室主任应具有强烈的事业心、责任心，较高的业务水平，思想作风正派，有一定的组织工作能力，能团结、组织全室教师完成教学科研任务。

第十三条 教研室主任的工作职责

(一) 根据学院要求，制定教研室发展规划和学期工作计划。

(二) 负责检查教师的备课、讲课、辅导、教学进度和教学效果等情况；审查课程试卷、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负责本教研室学年(学期)课程的教学总结；负责本教研室承担的毕业论文选题、指导、答辩、评分等组织工作。

(三) 负责制定学科建设和课程建设(教师队伍、教学内容、教学条件、教学方法与教学手段、教学效果等)计划并组织实施和总结。

(四) 提出师资培养计划，抓好教研室师资培养、提高工作，为新进教师和助教配备指导教师。

(五) 负责本教研室所承担的各门课程教学质量检查，审核教师教学工作量。

(六) 负责组织本教研室教师集体备课、开展观摩教学、教学经验交流等教学研究活动。

(七) 负责教研室教师的工作情况，定期考核并写出评语，参加对本教研室教学人员的使用、晋级、奖惩等项工作的讨论，并提出意见。

（八）负责主持本教研室例会和业务学习，制定或修订有关专业的教学计划意见稿。

（九）经常听取并反映本室教师的意见和要求，对教研室工作中重大问题，应提交交教研室全体成员会议讨论研究。

（十）完成学院交办的其他工作。

第十四条 教研室主任的工作量及工作津贴按学校有关规定执行。

四、教研室成员

第十五条 教研室的全体教师（包括工作人员）属于教研室成员，教研室成员应不断加强职业道德修养，自觉关心教研室的建设与管理工作。

第十六条 教研室成员有对教研室的建设提出建议和意见的权利；要服从教研室主任的工作安排，遵守校、院及教研室的规章制度，不断提高自身的业务能力。

第十七条 加强队伍建设，健全教研室人员配置。所有任课教师（含专任教师和非专任教师）必须全部归属教研室管理。各教学单位负责人和教学管理人员必须归属教研室，且原则上不担任教研室主任职务。教研室主任有权根据本学期兼职教师的表现决定下学期是否继续分配其教学任务。

五、教研室工作制度

第十八条 教研室活动要做到有计划、有执行、有总结、有记录。以集体组织为主要形式，采取座谈、公开听评课、讲座等灵活多样的活动方式，增强教研室活动的“活力”，做好详细的教研活动记录，并及时规范存档。

要确保教研室场所有保障、人员有保障、培训有保障、经费有保障。

第十九条 听课制度。教研室主任应深入课堂听课，及时了解教师的教学情况，提出改革意见，要组织教师集体停课、相互听课和观摩教学，做到听课经常化、制度化。

第二十条 教学质量检查制度。除抽查外，教研室还应定期组织教学水平较高、经验丰富的教师对任课教师的授课计划、教案、实验、实训实习报告、论文、设计、试卷等开展集中检查或相互检查，并收集、反映学生意见，对每一教学环节质量作出分析与评价，提出改革意见和措施。

第二十一条 教师年度考核制度、每学期开学前，教研室制定工作计划，对教学及教学改革工作作出具体安排。年度结束时，教研室应召开考核汇报会，对教研活动进行实事求是的总结和科学合理的评价。

六、教研室工作考核与评估

第二十二条 按教研室建设考核要求，学院负责对教研室工作的日常考核，以教研室活动记录为考核依据，主要考核教研室主任（副主任）履行职责及教师完成工作任务、执行工作规范情况。考核结果作为评选先进教研室和教研室主任（副主任）的重要依据。

4、国际贸易教研室评为优秀教研室和优秀教学团队

国际贸易教研室评为优秀教研室



国际贸易教研室评为优秀教学团队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中炬职院发〔2019〕96号

关于公布 2019 年我院教学团队、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研究与实践项目等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立项结果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根据《关于组织开展 2019 年校级质量工程项目申报、立项工作的通知》（中炬职发〔2019〕2 号）的要求，学校教务处和职教科分别印发了《关于申报 2019 年校级教学团队、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的通知》（中炬职发〔2019〕20 号）、《关于开展 2019 年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申报与立项工作的通知》（中炬职发〔2019〕9 号）。学校组织了 3 个专家组共 17 名专家对 92 个申报项目进行了评审，经 2019 年第 20 次院长办公会审定，现将 2019 年校级教学团队、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教学研究与实践项目立项结果予以公布。

特此通知。

附件：1.2019 年校级优秀教学团队立项一览表

2.2019 年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立项一览表

3.2019 年校级教学研究与实践项目立项一览表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 1：

2019 年校级优秀教学团队立项一览表

序号	团队名称	团队负责人	团队成员	备注
1	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创新与创业教育教学团队	程国飞	程国飞、吴磊、苏开华、魏文强、杨江娜、黄楚杰（企业）、唐林新、王龙	创新创业教学团队
2	金源学院机械制造与自动化专业教学团队	吴磊	苏开华、高松年、李旦、程国飞、黄毛红、魏文强、唐林新、王龙	
3	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教学团队	马莉	丁世勋、李福艳、林园、王丽莹、杨华、詹文静、周新花、汤燕羽、曾凡静、彭雯、黄芬、胡廉、陈梅	
4	数字媒体应用技术专业教学团队	李桐鹏	周慧珺、伍丹、柳瑛、刘守鹏、战博闻、陈志镇、李以正	

科研创新团队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中炬职院发〔2021〕76号

关于公布 2021 年度校级产学研专项课题和 科研创新团队立项结果的通知

各部门、各二级学院（部）：

根据学校《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校级产学研专项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关于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校级科研创新团队申报工作的通知》要求和校长办公会议精神，经自主申报、部门遴选推荐、校内外专家评审、结果公示等程序，确定立项 2021 年度校级产学研专项课题 26 项（其中：重点课题 10 项、一般课题 10 项、自筹课题 6 项，详情见附件 1）；确定立项 2021 年度校级科研创新团队 15 个（其中：资助项目 8 个，自筹项目 7 个，详情见附件 2）。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项目资助

(一) 校级产学研专项课题：资助课题由产学研合作中心统筹安排经费资助，其中重点课题资助 10000 元/项（分两年下拨，每年 50%），一般课题资助 5000 元/项（分两年下拨，每年 50%）；自筹课题由各课题组自筹研究经费，各相关二级学院可根据学校资助标准和各院的专业建设、项目培育、建设经费等情况给予支持。

(二) 校级科研创新团队：资助项目由学校统筹产学研合作中心、二级学院和相关部门的“双高计划”、省级高水平专业群建设等相关经费给予资助(详情见附件 2)，资助标准为 30000 元/个，分三年下拨；自筹项目由各团队或团队所在单位自筹经费，各相关二级学院可根据学校资助标准和各院的团队建设及培育经费情况等给予支持。

二、工作要求

(一) 课题负责人和团队带头人根据课题、团队申报书填写任务协议书和科研创新团队宣传简介（以下简称：简介，简介模板另行通知），于 7 月 16 日前提交任务协议书和简介的电子版至产学研合作中心阳慕伶老师钉钉。

(二) 课题负责人要认真组织课题组成员深入开展研究工作，确保课题研究的质量，达成课题预期成果，并按期结题；团队带头人要组织团队核心成员进一步明确研究方向，积极开展科研创新，提升团队社会服务能力和水平。

未尽事宜请及时与产学研合作中心联系，联系人：阳慕伶，18825319897。

附件： 1.2021 年度校级产学研专项课题立项名单
2.2021 年度校级科研创新团队立项名单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 7 月 9 日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印发

2021 年 7 月 9 日

附件 2:

2021 年度校级科研创新团队立项名单

序号	项目编号	团队名称	团队带头人	团队核心成员	类别	经费来源
1	202107TDZ01	绿色智能包装技术与应用创新团队	李新芳	赵素芬、郭艳平、张莉琼、李彭	资助项目	包装学院安排资助经费
2	202107TDZ02	光电功能材料及器件制备科研创新团队	陈慧挺	赫崇君（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陈元刚（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陈文涛、刘登飞、朱俊	资助项目	产学研合作中心安排资助经费
3	202107TDZ03	职业教育研究及实践创新团队	雷志成	周柳奇、李存园、樊孝凯、李浩玲、阳基伶	资助项目	职教研究所安排资助经费
4	202107TDZ04	绿色包装印刷技术创新团队	陈海生	付文亭、官燕燕、陈新、屈贞时（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孙春鹏（广东启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资助项目	包装学院安排资助经费
5	202107TDZ05	中山优势农产品深加工技术创新团队	吴小禾	张桂芝、唐林新、淮亚红、陈静静	资助项目	健康产业学院安排资助经费
6	202107TDZ06	智能机电技术服务乡村振兴创新团队	刘庆伦	李庆达、晏华成、宋国翠、丁俊健、唐林新、龙涛元	资助项目	产学研合作中心安排资助经费

7	202107TDZ07	先进制造技术及其产业化创新团队	丁立刚	程国飞、吴姚莎、李玉兰、魏文强、吴燕瑞、张亚民	资助项目	产学研合作中心安排资助经费
8	202107TDZ08	功能性化妆品科研创新团队	柳彦春	付波、陈汀波、戴洁、谷雪贤、曾能（中山市凯蕾护理用品有限公司）	资助项目	健康产业学院安排资助经费
9	202107TDZ09	水产品生物保鲜保活技术开发团队	李晓璐	刘妍、赵珂（四川农业大学）、李向丽	自筹项目	自筹经费
10	202107TDZC10	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电商研究创新团队	马莉	李海霞、杨华、林园、李福艳	自筹项目	自筹经费
11	202107TDZC11	精密光学元器件关键技术研究团队	王丽荣	石澎、吴姚莎、刘晓飞、张莹	自筹项目	自筹经费
12	202107TDZC12	药食同源植物多元创新开发团队	郭艳峰	刘敬、淮亚红、张娜、吴婧、刘盼盼（中山市自然保护地管护中心）	自筹项目	自筹经费
13	202107TDZC13	工业设计协同创新团队	盛传新	崔淮、王家跃、赵婧、陈衍、刘守鹏、程晶	自筹项目	自筹经费
14	202107TDZC14	乡村振兴全产业链创新团队	高艳飞	刘岩、李巧丹、张一平、邱妍、杨宁（中山市文化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办公室主任）、郭肖蕾（广东文艺职业学院）	自筹项目	自筹经费
15	202107TDZC15	湾西健康照明事业数字营销团队	潘城文	刘辉辉、杨江娜、焦利斯、马兆睿、肖凡平	自筹项目	自筹经费

5、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绩效考核激励管理办法

中共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委员会文件

中炬职委发〔2020〕30号



关于印发《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绩效考核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绩效考核激励管理办法（试行）》已经学校校长办公会议、党委会议、教代会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贯彻执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人事处反映。

中共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0年8月19日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绩效考核激励管理 办法（试行）

为健全学校管理运行机制，营造创先争优、干事创业的氛围，根据《教育部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教师〔2016〕7号）、《广东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办法（试行）》（粤人社发〔2011〕125号）、《中山市事业单位绩效考评奖励办法》（中人社发〔2017〕253号）、《中山市市属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实施方案》（中山编办〔2020〕6号）和开发区党工委相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团队至上、中层单列、量化为主、目标导向、不断优化的绩效考核激励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绩效考核目的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扭转不科学的教育评价导向的精神，不断深化学校内部管理体制的改革，加强教职工队伍建设，做好各类人员考核管理工作，建立以实绩为导向的评价机制，提高教职工履职意识、服务意识和工作效率，激发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鼓励教职工在教学、科研、管理、社会服务等方面做出特色，追

求卓越，促进学校高质量发展。

第二条 绩效考核用途

- （一）为人才培养、师资队伍建设等提供基础信息；
- （二）为教职工的薪酬决策提供依据，完善多劳多得的薪酬分配制度；
- （三）为教职工的晋升、推优、培训、调岗提供依据。

第三条 绩效考核原则

- （一）公开原则：考核标准、考核过程、考核结果公开化；
- （二）客观性原则：考核项目具体量化、以事实为依据；
- （三）时效性原则：对考核期内工作成果进行综合评价；
- （四）结果导向原则：突出业绩成果、工作成效；
- （五）反馈原则：被考核部门和个人对结果有异议的，可向考核负责部门反映。

第四条 绩效考核对象

- （一）所有部门；
- （二）所有教职工（学校领导由上级部门负责考核，不在本考核范围内）。

第五条 绩效考核的组织管理

考核工作由人事处统筹实施，各考核负责部门将考核结果提交至人事处，人事处对考核结果进行汇总。

- （一）人事处负责部门考核；

(二) 组织处负责中层干部考核;

(三) 各部门负责人负责本部门人员考核。

第六条 绩效考核周期

绩效考核以学期为单位,每学期末实施。上半年考核时间为7月初,下半年考核时间为次年1月初。

第二章 部门绩效考核

第七条 行政部门以部门目标完成情况、对教学部门的指导和服务为考核依据。

(一) 行政部门包括:学院办公室、组织处、人事处、宣传统战处、纪检监察室、审计处、教务处、财务资产处、学生工作处(含团委)、总务处、翠亨分院、创业学院、继续教育学院、现代教育信息中心、产学研合作中心、职教研究所、工会。

(二) 学期初,学校组织各部门中层干部参加工作目标分解会议,按照各部门的职责和分工,制定各部门工作目标和任务分解方案,将主要目标和任务分解到相关部门。部门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年度绩效考核任务表。临时性任务由分派任务部门提出,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审核后分配给实施部门纳入考核。

(三) 上半年考核年度目标进展情况,下半年考核重点工作和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四）学期末，由学校领导对行政部门工作完成情况予以考核，并由教学部门对行政部门进行评价，考核方案详见附件 1。

总分=部门工作完成情况评分×70% +教学部门评分×20%
+学校领导评分×10%

1. 行政部门工作完成情况评分由学校领导共同协商确定（百分制）；

2. 教学部门评分由各教学部门代表对行政部门进行打分（百分制），考核依据为行政部门对教学部门的指导和服务，取平均值；

3. 学校领导评分由学校领导独立打分（百分制），取平均值。

（五）对各行政部门总得分进行排序。

奖励系数：第一名 1.3，第二、三名 1.2，第四、五名 1.15，第六、七、八名 1.1，第九、十、十一名 1.05，第十二、十三、十四名 1.0，第十五、十六、十七名 0.95。

第八条 教学部门以部门目标完成情况为考核依据。

（一）教学部门包括：装备智造学院、健康产业学院、包装学院、光电信息学院、财经商贸学院、公共课教学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部。

（二）学期初，学校组织各部门中层干部参加工作目标分解会议，按照各部门的职责和分工，制定各部门工作目标

和任务分解方案，将主要目标和任务分解到相关部门。

（三）学期末，由学校领导、各考核负责部门分别对教学部门目标完成情况予以考核。

总分=（【党建】+【教学】+【招生实习】+【质量诊改、职教研究】+【产学研合作】+【学生】+【就业】+【安全】+【继续教育】+【师资队伍建设】+【档案】+【宣传】+【预算执行】+【创新创业】）/10×90%+学校领导评分×10%

1. 教学部门的考核方案详见附件 2；

2. 考核方案中的各项指标，教学部如无对应项目的工作，该指标以各二级学院平均得分作为考核得分；

3. 学校领导评分由学校领导独立打分（百分制），取平均值。

（四）对各教学部门总得分进行排序。

奖励系数：第一名 1.3，第二名 1.2，第三名 1.15，第四名 1.1，第五名 1.05，第六名 1.0，第七名 0.95。

第九条 考核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经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决定，该部门直接排名最后一名。

（一）不执行学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重大决定事项，或不履行职责，造成严重负面影响的；

（二）因管理不力、未按规定采取预防措施等，导致发生重特大突发事件，或突发事件发生后，不及时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工作，造成严重后果的；

(三) 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 导致本部门出现系统性、塌方式腐败, 造成恶劣影响的;

(四) 存在“一票否决”情况的。

第三章 中层干部绩效考核

第十条 中层干部考核由部门绩效考核、教职工民主评议和学校领导考核三大部分构成。

中层干部考核得分=部门得分 $\times$ 80%+教职工民主评议得分 $\times$ 10%+学校领导评分 $\times$ 10%

(一) 教职工民主评议由各部门代表对中层干部进行打分(百分制), 取平均值;

(二) 学校领导评分由学校领导独立打分(百分制), 取平均值。

第十一条 根据总分对中层干部进行排序。确定前 20%为“一等”, 40%为“二等”, 35%为“三等”, 5%“四等”。

奖励系数: “一等” 1.3, “二等” 1.1, “三等” 1.0, “四等” 0.9。

第四章 部门人员绩效考核

第十二条 各部门负责人负责本部门人员考核, 各部门具有一定的考核方案制定自主权和分配自主权。

第十三条 行政部门人员以岗位职责、工作任务、作风建

设的完成情况为考核依据。

（一）学期初，各部门根据岗位职责、工作任务和本考核期部门工作重点，由部门人员共同协商，制定各岗位人员本考核期工作计划和考核指标，形成考核表。考核指标应做到具体明确、重点突出、简便易行、具有可实现性和挑战性，并有时间、数量和质量要求。

（二）具体考核办法见附件 3《行政人员绩效考核方案》，各部门也可自行确定。

（三）部门全体人员考核结果原则上分为一等、二等、三等。按同部门人员考核得分从高到低排序，前 20%为“一等”，40%为“二等”，40%为“三等”。部门负责人可根据本部门人员考核实际情况，设置“特等”和“四等”，比例和奖励系数自定。

考核方案（含考核方式、比例、奖励系数等）需经本部门三分之二以上人员同意，报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审批并报人事处备案。

第十四条 教学部门中专任教师、实训指导老师以教学常规、教学质量、教科研工作等为考核依据，其他人员考核可参照附件 3《行政人员绩效考核方案》。

（一）专任教师、实训指导老师考核内容由教学常规、教学质量、教科研工作、加分项和扣分项五大部分构成。具体考核办法见附件 4《教学人员绩效考核方案》。

（二）部门全体人员考核结果原则上分为一等、二等、三等。按同部门人员考核得分从高到低排序，前 20%为“一等”，40%为“二等”，40%为“三等”，部门负责人可根据本部门人员考核实际情况，设置“特等”和“四等”，比例和奖励系数自定。

考核方案（含考核方式、比例、奖励系数等）需经本部门三分之二以上人员同意，报绩效考核领导小组审批并报人事处备案。

第十五条 考核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该部门人员按以下方式处理：

（一）受警告处分的当年，不得确定为“二等”及以上等次；

（二）受记过、降低岗位等级聘用（撤职）处分当年，应确定为“四等”；受处分期间，不得确定为“二等”及以上等次；

（三）无正当理由不参加考核，经教育后仍拒绝参加的，应确定为“四等”。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六条 本办法由人事处负责解释，各项考核内容由考核负责部门负责解释，自颁布之日起试行。

6、财经商贸学院绩效考核激励管理办法

财经商贸学院 绩效考评激励管理办法 (试行稿)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第二条 主要目标。本着全面性、科学性、客观性、公正性、可操作性原则，建立健全财经商贸学院（以下简称学院）考评机制，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充分调动全体教师的积极性，增强教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推动学院高质量事业发展。

第三条 考评依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质量标准与评价》、《教育部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广东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办法（试行）》、《中山市事业单位绩效考评奖励办法》、《中山

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绩效考核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队伍建设实施办法》等相关文件，制定本绩效考核激励管理办法。

第四条 考评方式。按照学院教职工不同工作岗位划分为教学人员、辅导员和行政人员三个类别实施分类考评方式。

第五条 考评结果运用。考评结果作为学院教职工年度考核评优和绩效考核评价的主要依据。年度考核优秀等次比例依照《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绩效考核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执行。绩效考核等次依据教职工绩效考评分数的高低，在学院内部划分为 A，B，C 三等。教学人员、辅导员及行政人员分别按照各类人员总数的 10%、75%和 15%确定 A，B，C 三个绩效等次（按四舍五入计算）。

第二章 教学人员绩效考评激励管理办法

第六条 教学人员绩效考评方法。为保证考核及评优评先的全面性、科学性、公正性和可操作性，考核及评优评先综合运用关键绩效指标法与全视角考核法（360°考核法）。教学人员个人考核总评分由关键绩效指标分（占比 60%）、全视角评价分（40%）和附加分构成。

第七条 教学人员绩效考评方案。

一、关键绩效指标考核（60%）

关键绩效指标考核分数占绩效考评分数的 60%，以百分制计

分再按权重计算得分。该项考核包括教学关键指标考核(70分)、科研与社会服务指标考核(25分)以及其他业务指标考核(5分)。

(一) 教学关键指标考核(70分)

1. 常规教学工作指标

常规教学工作含课程教学、人才培养方案编制、课程标准编制、开课计划制定、教材选用、教学运行、教研活动参与、实习实训管理、招生宣传资料制作、企业调研、教学及考务资料归档等工作。该项工作先按70分为基数进行计算,根据以下相应的情况进行加减。

(1) 超工作量按照每超出标准工作量的1%加0.2分计算,加分上限为4分。工作量不足的,按照每少于标准工作量的1%扣减0.2分计算,不设上限。

(2) 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或不按时完成学院安排的教学及相关工作任务扣1分/次。

(3) 出现上课迟到、提前下课、上课接听电话等行为(除不可抗力因素外)扣1分/次,因个人原因受到学院诫勉谈话扣2分/次,院内通报批评扣3分/次。教学行为属于一票否决情形的,见本办法第十四条。

(4) 规定时间内晚交教学材料1天或少交1份扣0.2分,上限2分。

(5) 重要教学材料(如考试试卷、人才培养方案等)审核发

- 3 -

现关键性错误（包括抄袭、排版错乱、前后描述不一致、数字累计错误、更改标准模板等）扣 1 分/处；一般教学材料审核发现关键性错误扣 0.3 分/处。

2. 专业建设与团队建设指标

主持教育行政部门或学校专业建设项目（骨干专业、品牌专业等）获立项或认定国家级 12 分、省级 8 分、市级 5 分、校级 3 分（立项后再进行认定的分 2 次加分，立项 50%，验收 50%）；主持资源库建设国家级 10 分、省级 6 分、市级 4 分、校级 2 分（立项 50%，验收 50%）；共建资源库国家级 4 分、省级 2 分、市级 1 分（立项 50%，验收 50%）。主持团队建设获立项或认定国家级 8 分、省级 5 分、市级 3 分、校级 2 分。

以上专业建设与团队建设项目排名前七名的成员按比例 1:0.8:0.7:0.6:0.5:0.4:0.3 计算，排名第八及以后名次均按 0.2 系数计入。非行政部门奖项按降一级计分，即非行政部门国家级按行政部门省级相应等级计分，以此类推。

3. 课程建设指标

主持教育行政部门或学校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网络课程、优质课程等课程建设类项目按国家级 8 分/个、省级 5 分/个、市级 3 分/个、校级 2 分/个计算（立项 50%，验收 50%，相同内容的衍生课程不予重复计算）。

以上课程建设项目排名前七名的成员按比例 1:0.8:0.7:0.6:0.5:0.4:0.3 计算，排名第八及以后名次均按

- 4 -

0.2 系数计入。非行政部门奖项按降一级计分，即非行政部门国家级按行政部门省级相应等级计分，以此类推。

(二) 科研与社会服务关键指标考核 (25 分)

1. 公开发表论文：仅限于以学校为第一单位、本人为第一作者计分，见刊为准，核心及以上杂志论文第一作者 3 分/篇，非核心论文第一作者 1 分/篇。

2. 编写教材：国家级规划教材第一主编计 5 分，第二主编及副主编计 2 分，参编计 1 分，其他教材第一主编计 3 分，第二主编及副主编计 1 分，参编计 1 分；校本教材主编、副主编、参编均计 1 分（以教材出版年为准，同版教材只计算一次）。

3. 纵向课题研究：主持教育行政部门课题或主持实习实训基地建设等按国家级 8 分/项，省级 5 分/项、市级 3 分/项、校级 2 分/项加分，排名前七名的成员按比例

1:0.5:0.3:0.2:0.2:0.2:0.2 计算（立项 50%，结题 50%）。非政府部门、行业、教指委课题（项目）按降一级计分，即国家级项目按省级项目计分，以此类推。

4. 横向项目研究：以第一单位为本单位计，到账经费每 1 万元加 1 分，排名前七名的成员按比例

1:0.5:0.3:0.2:0.2:0.2:0.2 计算（立项 50%，结题 50%）。

5. 专利：发明专利 3 分/项，实用新型 1 分/项，以授权为准。

6. 为继续教育学院提供职业技能鉴定服务、新型学徒制服

务或为企业提供培训咨询等服务，到账经费每1万元加1分，排名前七名的成员按比例1:0.5:0.3:0.2:0.2:0.2:0.2计算。

7. 参与学校或学院安排的志愿者服务：0.5分/次，最多加2分。

8. 科研与社会服务关键指标考核总分以25分为上限。

（三）其他指标考核（5分）

1. 担任学院安排的无报酬的兼职工作：2分/年。包括兼职班主任、学术委员会成员、专业负责人（非教研室主任）、校企合作专员、继续教育培训联络员、学院分工会委员等。此项加分根据任职时间计算，以3分为上限。

2. 完成学院临时指派任务，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确定予以酌情加分。

3. 其他指标考核总分以5分为上限。

二、全视角评价分（40%）

全视角评价分由学院领导评价（25%）、教研室主任评价（25%）、同行互评（30%）以及学生评教（20%）四部分构成。每项评价均按百分制计分，然后再按权重计分。

学院领导评价按学院三位领导平均分计入；教研室主任评价由教研室主任对教研室每位教师进行客观公正评价，要求评价拉开差距，不允许给教研室全部教师以同等评价；同行评价由学院所有教职员工参与评价，去掉两个最高分和两个最低分后以平均成绩计入考核分。

在学院领导评价、教研室主任评价、同行互评中，如评分低于 60 分的，需在备注中说明具体情况和原因，否则，评分无效。

三、附加分（同类项目不重复加分，取最高分）：

（一）党建工作：兼职党支部书记加 5 分/年，兼职党总支或支部支委委员加 3 分/年，兼职党小组长加 1.5 分/年，根据任职时间计算加分。

（二）技能竞赛或创新创业大赛获奖：

1. 教师个人或指导学生获得教育行政部门技能竞赛奖项，按国家级 10 分/人，省级 6 分/人，市级 2 分/人（奖项等级系数：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优胜奖分别为 1:0.8:0.7:0.4，若设置有特等奖，系数等同于一等奖）

2. 创新创业大赛奖项，按国家级 10 分，省级 6 分，市校级 2 分计算；排名前七名的成员按比 1:0.8:0.7:0.6:0.5:0.4:0.3 计算，排名第八及以后名次均按 0.2 系数计入。

相同项目连续参赛，计算时取最高分，非行政部门奖项按降一级计分，即非行政部门国家级按行政部门省级相应等级计分，以此类推。企业组织的竞赛按市级计分。（奖项等级系数：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优胜奖分别为 1:0.8:0.7:0.4，若设置有特等奖，系数等同于一等奖）

3. 教学成果奖或科研成果奖：按国家级 10 分，省级 6 分，

- 7 -

市校级 2 分计算。奖项等级系数：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优秀/优胜奖分别为 1.2: 1: 0.8:0.7:0.4。排名前七名的成员按比 1:0.8:0.7:0.6:0.5: 0.4:0.3 计算，排名第八及以后名次均按 0.2 系数计入。相同项目连续参赛，计算时取最高分。

4. 特殊贡献：为学校双高建设、学院专业群建设等作出特殊贡献且在方案中未体现加分的项目或者有官方媒体重大报道事件，由党政联席会讨论确定加分额度，加分上限为 5 分。

第八条 考核年度内请假（公假除外）累计 1 个月以上、脱产进行企业锻炼或访学未完成额定教学工作量的人员，一律不参与评优评先。绩效考核等级按照学校相关要求执行，如学校未做相应规定，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讨论决定。

第九条 按照本方案的考评方法计算后的最后得分，各教研室量化考核第一名为该年度考核当然优秀，其余优秀名额由学院党政联席会根据学院各专业均衡发展及教师平时一贯表现等因素采用综合评议的方式，从学院量化排名前 30%（四舍五入）的人员中评选。

第三章 辅导员绩效考评激励管理办法

第十条 辅导员绩效考评方法。根据《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辅导员队伍建设实施办法》规定，学校按照《辅导员等级积分办法》对全校专职辅导员的关键绩效指标进行全面评估，并

- 8 -

确定辅导员等级。结合我院实际，参照学院教学人员的绩效考评方法，我院辅导员绩效考评方法综合运用学校的《辅导员等级积分办法》及学院的全视角考核方法。

第十一条 辅导员绩效考评方案。辅导员绩效考评由学校公布的辅导员等级积分（50%）、学院领导评价（20%）、他评（20%）和互评（10%）四部分构成。每项评价均按百分制计分，然后再按权重计分。

学院领导评价按学院三位领导平均分计入；他评由学院所有教学人员和行政人员参与评价，去掉两个最高分和两个最低分后以平均成绩计入考核分；互评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以平均成绩计入考核分。

在学院领导评价、他评、互评中，如评分低于 60 分的，需在备注中说明具体情况和原因，否则，评分无效。

第四章 行政人员考评激励管理办法

第十二条 行政人员绩效考评方法。行政人员绩效考评方法综合运用《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绩效考核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中的《行政人员考评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学院的全视角考核方法。

第十三条 行政人员绩效考评方案。行政人员绩效考评依据学校《行政人员考评激励管理办法》中确定的关键考核指标，由学院领导评价（50%）、他评（30%）和互评（20%）三部分构

成。每项评价均按百分制计分，然后再按权重计分。

学院领导评价按学院三位领导平均分计入；他评由学院所有教学人员和辅导员参与评价，去掉两个最高分和两个最低分后以平均成绩计入考核分；互评以平均成绩计入考核分。

行政人员年度考核优秀名额采用跨年度扩大基数的方法计算优秀名额（四舍五入），按目前 3 位行政人员参与考核和优秀等次比例计算，则两年产生一个优秀名额。在学院领导评价、他评、互评中，如评分低于 60 分的，需在备注中说明具体情况和原因，否则，评分无效。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四条 凡存在违反国家、地方政府法律法规，违反师德师风及严重违反学校管理制度等行为，实行一票否决，视情节严重程度将年度考核等次直接定为基本合格或不合格，将绩效考评直接认定为最低等次，并交由学校相关部门处理。

第十五条 本办法解释权归财经商贸学院，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财经商贸学院

2021 年 10 月 5 日

7、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锻炼实施办法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文 件

中炬职院发〔2019〕86号

关于印发《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锻炼实施办法》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锻炼实施办法》经2019年第28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锻炼实施办法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019 年 11 月 19 日

附件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锻炼

实施办法

为加快学校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和《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号）、《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教师企业实践规定>的通知》（教师〔2016〕3号）中有关“以‘双师型’教师为重点，加强职业院校教师队伍建设，完善教师定期到企业实践制度”的要求，特制定本办法。

一、教师企业实践锻炼的任务和形式

（一）实践锻炼的任务

1.根据教学需要,开展专业调研、技术服务、技能训练、课程开发与建设、编写实训教材、开拓实训基地等工作,以获得实践经验,提高实践教学能力。

2.向生产服务一线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技术人员和能工巧匠学习,了解所从事专业目前的生产、技术、工艺、设备的现状和发展趋势,特别是新科技、新工艺的应用和发展,以利于教学更贴近实际生产的要求。

3.了解本省本地区的经济发展和市场需要情况,加强学校与企业的沟通与联系,为校企合作建立纽带。

4.了解企业及岗位群必需的知识、能力和素质要求,为提升毕业生的职业道德、职业素养奠定基础,为专业和课程的教研教改提供支撑。

5.进行毕业生跟踪调查,收集毕业生就业情况、薪酬情况、任职情况、公司评价等

(二) 实践锻炼的方式和形式:

1.教师到企业实践锻炼分为企业顶岗实践(挂职锻炼)、合作研发(提供服务)、驻厂指导学生实习、实地调研(社会实践)等四种方式。

2.企业顶岗实践(挂职锻炼)为脱产;合作研发、驻厂指导学生实习、实地调研(社会实践)为非脱产。

3.教师年龄在 55 周岁(男)或 50 周岁(女)以上的,可以不参加企业实践锻炼。

4.教师当年达到 5 年到企业实践时间不少于 6 个月（180 天）的；当年进入企业博士后工作站的；当年请产假、脱产进修半年及以上的，可不参加当年的企业实践锻炼。

二、教师企业实践锻炼的参加对象与时间要求

（一）专业课教师（含实践指导教师）

1.专业课教师 5 年到企业实践锻炼的总时间应不少于 6 个月（180 天），即平均每年不少于 1.2 个月（36 天）。

2.原则上专业课教师以企业顶岗实践（挂职锻炼）、合作研发、驻厂指导学生实习作为其主要企业实践锻炼的形式。如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要求进行实地调研（社会实践），也认可实地调研（社会实践）作为专业课教师企业实践锻炼形式。

3.脱产进行的企业顶岗实践（挂职锻炼），每年不超过 2 个月（60 天）。

4.教师进行非脱产的企业实践，须完成教师学期额定工作量，且不影响本专业教学工作的情况下才能申请。

5.进入学校任教的专业课教师，如无企业工作经历，必须先脱产参加企业实践锻炼，时间为 2 个月（8 周）。

6.进入学校任教的专业课教师，有 3 年（含）以上企业工作经历，可不参加企业顶岗实践（挂职锻炼），而以其他三种形式完成企业实践。

（二）公共基础课教师

1.公共基础课教师每年应定期到企业进行考察、调研和学习。公共基础课教师深入企业主要是了解企业的用人标准与管理模式，了解企业对员工职业素养方面的要求。公共基础课教师 5 年到企业实践锻炼的总时间应不少于 30 天，即平均每年不少于 6 天。

2.公共基础课教师原则上以实地调研（社会实践）作为其企业实践锻炼的主要方式，也可根据需要，采取企业顶岗实践（挂职锻炼）、合作研发（提供服务）、驻厂指导学生实习等作为企业实践锻炼的方式。

三、教师企业实践锻炼的任务

（一）企业顶岗实践（挂职锻炼）

到企业顶岗实践（挂职锻炼）是指脱产不少于 1.2 个月（36 天，需连续）时间到行业、企业的某一岗位顶岗生产、服务或具有实质工作任务的挂职锻炼。

1.基础任务

企业顶岗实践（挂职锻炼）1.2 个月，完成基础任务不少于 1 项；企业顶岗实践（挂职锻炼）1.2~2 个月以下，完成基础任务至少 2 项。

（1）来源于实践企业的教学案例（不少于 3 个）。

（2）对所在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提出书面建议。

（3）对授课课程改革提出书面建议。

2.拓展任务

企业顶岗实践（挂职锻炼）1.2~2 个月，完成拓展任务不少于 2 项。

（1）编写工学结合教材、课程教学方案、实习指导书或制作数字化课程资源（与实践锻炼企业相关）。

（2）与实践企业签订与专业相关的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协议并当年安排学生实习，其中工科类专业学生 5 人以上，文科类专业学生 3 人以上。

（3）一年内取得相关专业或行业中级以上职业技术证书。

（4）主持或参与企业生产设备大修、扩（改）建等技术指导工作，有项目任务书或聘任文件以及相关过程、成果材料。

（5）承担或参与实践企业技术研发、技术服务、产品技术分析、相关工艺或岗位标准制定工作，有项目任务书或聘任文件以及相关过程、成果材料。

（6）主持或参与撰写实践企业产品设计、营销服务、推广策划等方案，有相关方案书或聘任文件以及相关过程、成果材料。

（7）下企业锻炼当年公开发表与实践锻炼专业相关专业论文或教改论文。

（8）与实践企业合作申报成功市级及以上纵向科研课题（教师排名前三）。

(9) 承担或与实践企业横向课题 1 项（工科到账经费 3 万元，文科到账经费 0.5 万元）或科技成果转化 1 项，有正式合同以及在企业完成的相关过程、成果材料。

(10) 获得 1 项市级及以上科技类或社科类奖励

(11) 申请并被受理 1 项国家发明专利。

2. 基本要求

(1) 教师要做好企业实践锻炼记录，以备检查和总结使用。同时，有请假等特殊事情不能到岗时须至少提前一天报告二级学院（教学部）。

(2) 企业实践锻炼结束后，教师要撰写不少于 5000 字的实践报告，总结实践成果并提出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改等方面建议（必须与自身发展和专业发展相结合）。

3. 有以下几种情况的，教师不得申请企业顶岗实践（挂职锻炼）。

(1) 休产假期间。

(2) 脱产攻读学位或担任访问学者期间。

(二) 合作研发（提供服务）

合作研发（提供服务）以不脱产的形式进行。必须有相对固定的工作时间和形式，单个企业或项目的合作研发、提供服务可连续累计。有三年以上的中级职称专业教师、博士或博士后出站人员以及具有高级职称的专业教师，可从事合作研发（提供服务）工作。

1.基本任务

合作研发（提供服务）1~2个月，完成基本任务不少于1项；3~4个月，完成基本任务不少于2项；5~6个月，完成基本任务不少于3项，且必须完成第（7）条。

（1）一年内取得相关专业或行业中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

（2）主持或参与企业生产设备大修、扩（改）建等技术指导工作，有项目任务书或聘任文件以及相关过程、成果材料。

（3）承担或参与实践企业技术研发、技术服务、产品技术分析、相关工艺或岗位标准制定工作，有项目任务书或聘任文件以及相关过程、成果材料。

（4）主持或参与撰写实践企业产品设计、营销服务、推广策划等方案，有相关方案书或聘任文件以及相关过程、成果材料。

（5）下企业锻炼当年公开发表与实践锻炼专业相关专业论文或教改论文。

（6）与实践企业合作申报成功市级及以上纵向科研课题（教师排名前三）。

（7）承担或参与实践企业横向课题1项（工科到账经费3万元，文科0.5万元）或科技成果转换1项，有正式合同以及在企业完成的相关过程、成果材料。

(8) 获得 1 项市级及以上科技类或社科类奖励或竞赛类（政府组织或委托其他机构组织）奖励。

(9) 申请并被受理 1 项国家发明专利。

(10) 有当年与企业合作的科技成果，并被鉴定为国内先进或者国内领先。

(11) 为企业培训 30 人次以上。

(12) 带领学生对企业完成技术服务，有正式合同以及在企业完成的相关过程、成果材料。

2. 基本要求

(1) 教师要提供合作研发（提供服务）的对方单位的邀请函（或证明）和详细的研发计划或需提供服务的具体内容及要求。

(2) 教师要做好合作研发（提供服务）的工作记录，以备检查和总结使用。

(3) 合作研发（提供服务）结束后，教师要撰写不少于 3000 字的实践报告，总结实践成果并提出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改等方面建议（必须与自身发展和专业发展相结合）。

（三）驻厂指导学生实习

驻厂指导学生实习是指学生集中性地到企业实习时，教师入驻企业边实践边指导学生实习（1 周及以上）。

1. 实践任务

驻厂指导实习 1~2 周，完成实践任务不少于 1 项；2~3 周，完成实践任务不少于 2 项；3~4 周，完成实践任务不少于 3 项；5~6 周，完成实践任务不少于 4 项；7~8 周，完成实践任务不少于 5 项。

(1) 与实践企业签订与专业相关的校外实习实训基地协议并当年安排集中性学生实习。

(2) 获取教师授课课程教材、课程教学方案或实习指导书或数字化课程资源（与驻厂指导实习企业相关）的教学资料。

(3) 对实习环节标准和实习过程教学设计提出书面建议。

(4) 对专业岗位人才需求和培养规格提出书面建议。

(5) 来源于实践企业的教学案例（不少于 3 个）。

2. 基本要求

(1) 教师应制定驻厂指导实习指导计划，并报二级学院（教学部）核准。

(2) 教师应严格执行已批准的驻厂指导实习计划，并做好记录，以备检查和总结使用。

(3) 实习指导结束后，教师应提驻厂实践总结报告。总结报告应不少于 2000 字，总结实践的成效和存在的问题，就专业和课程教学工作提出建议。

(四) 实地调研（社会实践）

实地调研（社会实践）是指为了专业申报、专业建设、课程改革、实训基地建设、思政实践研修等方面的需要，有组织、有计划、有明确目的的调查研究（社会实践）活动。

1.实践任务（完成不少于 3 项）

（1）了解现场生产、技术、设备、工艺或设计的现状和发展变化、企业人才需求情况和关键岗位标准形成调查报告。

（2）企业党建工作、企业文化建设、员工职业道德、员工思想政治工作、员工心理健康工作等情况的调研报告。

（3）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学生职业道德、学生社会能力的分析报告。

（4）企业员工具备语言、数学、信息技术、健康、运动等基本素质和能力的调研报告。

（5）教师带学生到企事业单位实习实践、社会实践等，并撰写带队实践报告。

（6）参加国家、省、市党政部门主办或认可的教师社会实践基地所组织的社会实践活动。

（7）教师所授课程改革的具体书面建议。

（8）对专业岗位人才需求和培养规格提出书面建议。

（9）与企业合作开发课程，并形成至少一门课程授课大纲或课程标准。

（10）与企业合作编写课程教学案例或课程教学方案。

（11）完成专业标准、课程标准或培养方案修订。

2.基本要求

(1) 实地调研必须制定详细的调研计划，并报二级学院（教学部）（教学部）核准后实施。

(2) 每位教师都应做好实地调研的记录，以备检查和总结使用。

(3) 调研结束后，必须提交不少于 3000 字的调研过程报告。

(4) 原则上，每次实地调研的可统计时间以不超过 7 天时间计算。

四、具体要求

1.教师参加企业实践锻炼应与专业建设、课程建设等结合起来，通过针对性的实践项目指导专业建设、课程建设与改革、技术应用与服务等工作。

2.教师参加企业实践锻炼应与人才培养模式创新与改革结合起来，努力推动“工学结合”、“现代学徒制试点”、“订单培养”，“课证融合”等多种形式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全面推进教学改革。

3.教师参加企业实践锻炼应与学生现代学徒制实习、顶岗实习或就业创业结合起来，了解单位用人信息，推进就业创业工作。

4.教师申请企业实践锻炼时，必须有明确企业名称、具体的锻炼任务、详尽的目标要求、有效的成果形式等。教师

所进企业原则上在中山市范围内，超出中山市范围需经过校长办公会批准。

5.参加企业实践锻炼的教师应严格要求自己，自觉遵守企业的有关制度和操作规程，积极参加生产实践和为企业提供技术服务。

6.教师在企业实践锻炼期间，因违法违纪等个人原因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负责，学校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五、有关待遇

对经学校批准脱产进行的企业实践锻炼（挂职锻炼），教师工资、岗位津贴及福利按在岗职工标准执行。

六、组织实施

1.学院人事部门、教务部门负责宏观指导、协调、检查，各二级学院（教学部）具体组织实施。

2.各二级学院（教学部）要在不影响正常教学的前提下，适时组织安排专业教师到企业实践锻炼，可利用轮空学期、寒暑假、学生企业实习阶段安排专业教师到企业实践锻炼。

3.每学期第 15 周前，申请下学期企业实践锻炼的教师应填写《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锻炼申请审批表》（附件 1）和《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师申请 20 至 20 学年第 学期企业实践锻炼汇总表》（附件 2）中的信息，提交给本人所在二级学院（教学部）汇总，二

级学院（教学部）审核同意后于第 17 周提交《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师申请 20 至 20 学年第 学期企业实践锻炼汇总表》（附件 2）以及教师填报的《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锻炼申请审批表》纸质档和电子档给教务部门审查、人事部门审查，经审批后才能组织实施。

4.各二级学院（教学部）要根据教师企业实践锻炼计划认真负责的作好实施工作，并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对教师企业实践锻炼的管理，确保教师企业实践锻炼达到预期效果。

5.各二级学院（教学部）要建立教师企业实践锻炼专项档案，及时收集、整理教师在企业实践锻炼中所形成的各种成果资料（包括企业单位鉴定、个人总结及研究成果、其他资料），保证资料完备可查。

七、考核办法

1.教师企业实践锻炼期间，应定期撰写锻炼记录（见附件 3），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包括图片、文档等）。

2.教师企业实践锻炼结束，应在锻炼结束后 10 天内向所在教研室、二级学院（教学部）和教务处、人事处提交实践锻炼成果鉴定，并提交给教务部门《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锻炼手册》（附件 3）和《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教师企业实践锻炼考核鉴定表》（附件 4），以及企业实践锻炼期间形成的其他资料或成果佐证。教务部门每学期末组织第三方专家组进行成果评鉴，然后报送学校审核。

审核合格后，教务部门负责将有关移交人事部门存入教师个人业务档案。

3.教师企业实践锻炼经历纳入到教师岗位任务，并作为年终考核、岗位分级、职称评定、职务晋升、奖惩等方面的重要指标依据。教师到企业锻炼期间，帮助企业完成技术攻关、产品开发，取得专利或重大科研成果，产生较高经济效益，形成企业和学校积极社会影响的，由教师申报、教学单位推荐、教务处审核、学校批准后进行奖励，并作为教师晋级选先的依据。

4.有下列情况者之一，教师企业实践锻炼考核为不合格：

（1）脱产进行企业实践锻炼期间，学校检查或抽查到教师不在岗，且经核实事先没有向所在二级学院（教学部）办理请假手续的。

（2）教师在企业实践锻炼时间内，不遵守实践锻炼企业规章制度，造成投诉、影响恶劣，导致学校形象受损的。

（3）未完成企业实践锻炼相关任务。

5.对于脱产进行企业实践考核不合格的人员，学校不予承认该人员企业实践锻炼经历并要求其退回脱产期间发放的工资及绩效津贴。

6.对于非脱产进行企业实践考核不合格的人员，学校不予承认该人员企业实践锻炼经历并要求其退回非脱产进行企业实践锻炼期间学校所支出的一切费用。

八、其它

1.学校人事部门、教务部门将联合纪检监察室不定期对脱产进行企业实践锻炼的在岗情况进行抽查，并对教师企业实践锻炼后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情况进行抽查。

2.本办法自 2020 年 1 月 1 日期起执行。由教务部门、人事部门负责解释。

8、省级教研教改课题立项或结题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情况	时间
1	《面向高职扩招的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课程标准研发--基于职业核心素养视角》	在研	2020.8
2	《高职扩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 1+X 证书制度融合性研究与实践》	在研	2020.8
3	《珠三角地区生产性服务业与制造业协同集聚的内在机理及路径研究》	在研	2020.3
4	《“双高计划”下高职院校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探索与研究》	在研	2020.3
5	《中高职衔接课程体系改革研究——以国际贸易专业为例》	已结题	2016.7
6	《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与科研工作深度融合机制探析——高职院校“党建+科研”工作融合机制研究与发展》	在研	2019.12
7	基于产教融合“5 对接”的广东高职教育与区域产业结构适应性研究	已结题	2018.1
8	国际视野下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质量管理能力提升专项培训	在研	2018.4
9	课赛聘融合（CDIO-E 模式）的高职新商科课程改革实践	在研	2019.10

10	《跨境电商人才“五位一体”孵化模式创新研究--以中山市易创空间创业孵化基地为例》	在研	2021.08
11	高职院校财经类专业引入 ISO29990 国际职业教育质量管理标准体系的研究与实践	在研	2021.04
12	基于职业核心素养视角的高职扩招专业课程标准研发——以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为例	在研	2021.05
13	教育信息化 2.0 视阈下的高职公共英语课程教学改革探索	在研	2019.08
14	教育信息技术在公共英语课程教学改革中的有效应用	结题	2019.11

1. 《面向高职扩招的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课程标准研发--基于职业核心素养视角》
2. 《高职扩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 1+X 证书制度融合性研究与实践》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职函〔2020〕27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0 年省高职教育 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高职扩招 专项立项名单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院校，有关本科高校：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省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高职扩招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经学校申报、专家评审和公示，现将 2020 年省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高职扩招专项立项名单（见附件 1）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省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高职扩招专项实行项目管理，主要由所在单位教改项目管理部门负责。有关单位应严格按照要求，加强对项目的日常管理，做好项目开题、过程管理及结题验收等工作，具体要求见附件 2。

二、项目研究与实践期为 2-3 年，开始时间为 2020 年 1 月，未经批准不得延长项目研究与实践时间。请有关学校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前，以正式公文形式将经开题论证的教学改革研究与

实践项目申报书（Word 电子版、PDF 盖章扫描版）和开题报告书（Word 电子版、PDF 盖章扫描版）等材料发至我厅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处备案，电子邮箱：zzczlgc@gdedu.gov.cn，邮件主题：学校全称+教改项目高职扩招专项开题材料。

联系人：门洪亮，联系电话：（020）37629455。

附件：1.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高职扩招专项立项名单
2.省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管理有关材料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入：门洪亮

— 2 —

项目编号	学校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JGGZKZ2020192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高职扩招下提升基层护理人才学历教育的专业核心课程教学改革与实践	苏丽嫒
JGGZKZ2020193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扩招背景下中-高-本协同育人的卫生健康专业学院办学模式探究与实践	刘其礼
JGGZKZ2020194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扩招背景下在职基层卫生人才学历提升的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	张贵锋
JGGZKZ2020195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高职扩招下基层卫生人才的学习成果认定与转换机制的研究与实践	植瑞东
JGGZKZ2020196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高职扩招背景下临床医学专业群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与实践	汤之明
JGGZKZ2020197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高职扩招下医药卫生类师资队伍建设的创新与实践	王福青
JGGZKZ2020198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百万扩招背景下“以学生为中心”的包装策划与设计专业分层分类教学模式实践研究	张莉琼
JGGZKZ2020199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扩招制造类专业现代学徒制“联盟式”培养模式的研究与实践	王丽荣
JGGZKZ2020200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扩招背景下英国 EAL 学徒制培养模式本土化的研究与实践——以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为例	丁立刚
JGGZKZ2020201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扩招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和 1+X 证书制度融合性研究与实践	张一平
JGGZKZ2020202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扩招中产教融合学院的作用研究与建设探索——以金源学院为例	吴磊
JGGZKZ2020203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扩招学生学业评价的研究与实践	樊孝凯
JGGZKZ2020204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面向高职扩招的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课程标准研发——基于职业核心素养视角	丁世勋
JGGZKZ2020205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扩招教学质量保证机制的构建与运行研究	陈殷辉
JGGZKZ2020206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扩招背景下电梯工程技术专业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与探索	殷勤
JGGZKZ2020207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扩招背景下“多平台、立体式”信息安全专业分类精准实践教学模式的研究	梁本来
JGGZKZ2020208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扩招带来的现代学徒制实践新瓶颈突破探索研究	张继涛
JGGZKZ2020209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扩招背景下产业学院多元化教学模式改革探索与研究	刘周海

- 3.2019 年度广东省普通高校特色创新类项目：《珠三角地区生产性服务业与制造业协同集聚的内在机理及路径研究》
- 4.《“双高计划”下高职院校 1+X 证书制度试点的探索与研究》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19 年度普通高校认定类科研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实《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科教融合协同推进高校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工作计划的通知》（粤教科函〔2019〕57 号），2019 年省教育厅结合“创新强校工程”组织开展了科研项目认定工作。经学校推荐、省教育厅组织形式审查，现将批准立项的 2019 年高校认定类科研项目立项名单（见附件）下达各高校。

请各高校按照《广东省高等教育“创新强校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教〔2014〕130 号）及相关科研平台项目管理办法，统筹安排项目资金，加强资金管理，督促项目承担人按照项目申请书开展建设工作，协助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确保研究项目如期完成目标任务。

附件：1.2019 年广东省普通高校特色创新类项目
立项名单（本科）

2.2019 年广东省普通高校特色创新类项目

立项名单（高职）

3.2019 年广东省普通高校青年创新人才类

项目立项名单（本科）

4.2019 年广东省普通高校青年创新人才类

项目立项名单（高职）



（联系人及电话：赖欣，020-37628271；陈阿丽，
020-37627742。）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入：陈阿丽

— 2 —

附件2

2019年度广东省普通高校特色创新类项目立项名单（高职）

1. 自然科学类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负责人姓名	所属学校
1	2019GKTSCX001	矩阵及张量的组合性质与指数问题	黄宇飞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2	2019GKTSCX002	基于人工智能的机场跑道检测机器人关键技术研究	陈裕芹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3	2019GKTSCX003	基于互联网+的航空危险品校园服务科普平台建设	叶宝玉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4	2019GKTSCX004	飞机维护技能虚拟培训系统研发	丘宏俊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5	2019GKTSCX005	粤港澳大湾区应急管理协作与融通机制研究	韩光胜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6	2019GKTSCX006	机场周界安防系统的新型光纤传感器器件及其信号检测技术研究	梁有程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7	2019GKTSCX007	基于强化学习的无人机自动飞行控制律设计及仿真	徐恩华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8	2019GKTSCX008	航空排放区域差异及演化的预测分析	徐燕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9	2019GKTSCX009	基于量子点薄膜的新型光学湿度传感器的研究	王海燕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10	2019GKTSCX010	绿色驱蚊剂苹果酸酯的环境友好型合成及其应用	赵娜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11	2019GKTSCX011	油料残渣发酵法脱脂的酵母筛选及其应用	李静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12	2019GKTSCX012	可直接用于食品的生物表面活性剂产生菌及其产物的研究	邓毛程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13	2019GKTSCX013	切削铜管三维螺旋翅片工艺特征及散热性能分析	吴任和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14	2019GKTSCX014	通用烯烃类聚合物层状微纳米孔仿生结构制备及其强韧化机理研究	陈金伟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122	2019GWTSCX122	湾区视阈下传统文化发展路径研究——以诗经文化的传承与创新为例	廖龙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23	2019GWTSCX123	高职公共英语课程思政研究与实践	夏锦萍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124	2019GWTSCX124	承传与再生：佛山木版年画“3R”虚拟体验实践路径研究	张宁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125	2019GWTSCX125	深圳“双区”引领下民生幸福标杆城市建设：基于“幸福悖论”纬度	谢兆岗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126	2019GWTSCX126	移动健康技术使用对患者感知医院服务质量及满意度影响的机制研究	金晨晖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127	2019GWTSCX127	后传承时代粤港澳大湾区饮食非遗协同发展研究	周书云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128	2019GWTSCX128	广东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的影响因素与创新策略研究	李元爱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129	2019GWTSCX129	非洲英语变体对粤非文化双向交流的影响研究	姜红梅	顺德职业技术学院
130	2019GWTSCX130	新工科背景下高职院校物联网专业人才培养模式的建设与探索	尹菡	私立华联学院
131	2019GWTSCX131	文化遗产保护下广东特色地名文化研究	刘伟民	阳江职业技术学院
132	2019GWTSCX132	基于学习投入视角的高职专业课程学情监测和教学指引研究	李涛	阳江职业技术学院
133	2019GWTSCX133	多校区高校财务管理机制的研究	黄湛阳	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134	2019GWTSCX134	粤西高校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困境与对策研究	杨越明	湛江幼儿师范专科学校
135	2019GWTSCX135	“双高计划”下高职院校1+X证书制度试点的探索与研究	张一平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136	2019GWTSCX136	珠三角地区生产性服务业与制造业协同集聚的内在机理及路径研究	马莉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137	2019GWTSCX137	人工智能背景下高职CDIO教学模式创新实践研究——以《人工智能通识课》为例	刘艳飞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138	2019GWTSCX138	粤剧的数字化保存整理与虚拟化再现的实践研究——以《帝女花》为例	李永亮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5. 《中高职衔接课程体系改革研究——以国际贸易专业为例》



6. 《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与科研工作深度融合机制探析——高职院校“党建+科研”工作融合机制研究与发展》

广东省教育厅

关于 2019 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党建研究项目立项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委教育工委、市教育局党委（党组），各高校党委：

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开展了 2019 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党建研究项目申报和评审工作。经各地各高校推荐、专家评审和公示，经研究，现将批准立项的 126 个项目予以公布（详见附件）。

2019 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党建研究项目研究周期 1 年，原则上在 2020 年 12 月底前完成并提交成果。每个项目资助 5000 元研究经费。各高校应按照《广东省教育科研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做好项目管理工作，督促项目负责人严格执行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加快资金使用进度，保障资金使用效益，按时保质完成研究工作，多出成果，推动工作。项目研究工作完成后，由各高校党委组织部门和科研管理部门组织鉴定，将整套项目成果鉴定材料（一份）交省委教育工委组织处，同时提交电子版。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结题材料进行复评，对合格的项目发给结题证书。

联系人：徐鹏飞、梁细威，联系电话：（020）37657490。

附件: 2019 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党建研究项目
立项名单

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9 年 12 月 27 日



公开方式: 不予公开

校对入: 梁细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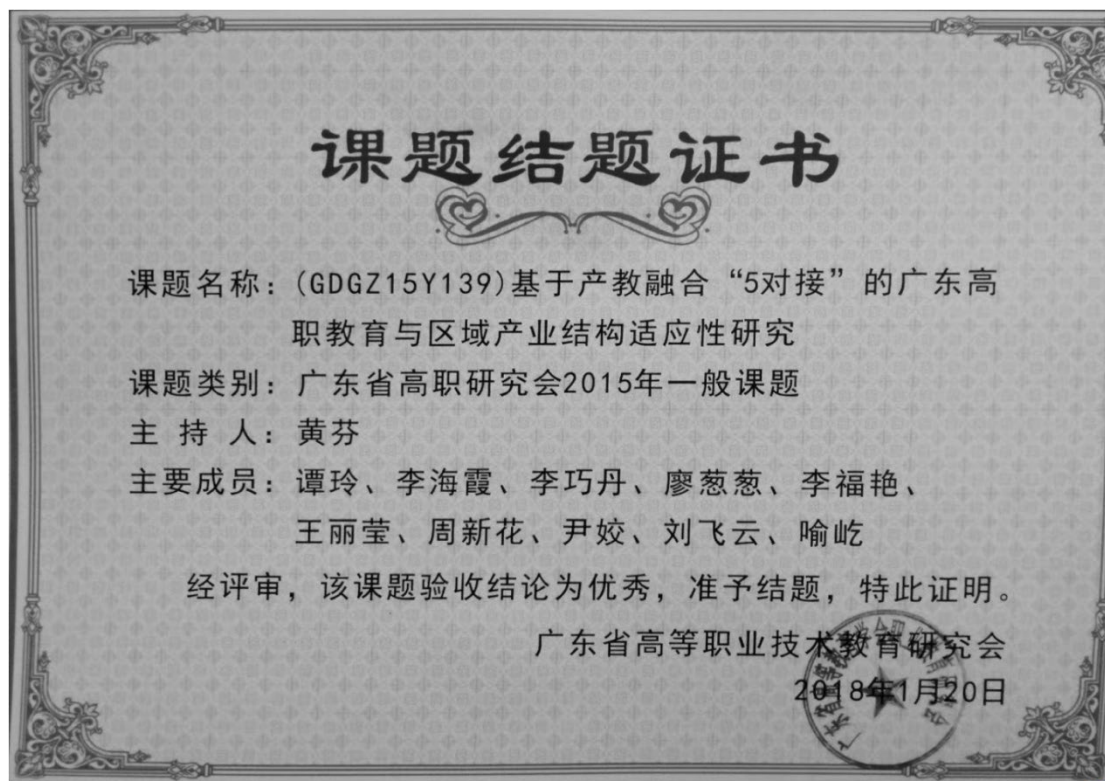
附件

2019 年度广东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党建研究项目立项名单

高校党建研究项目立项名单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负责人	所属学校	
2019KDJ001	高校党建引领高等教育“补短板”计划研究——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铸造独立学院品牌探赜	李明超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2019KDJ002	在粤港澳大湾区教育发展中，高校党组织如何发挥引领作用研究——粤港澳大湾区高等教育发展中高校党组织强化引领作用的机制与路径研究	吴德林	哈尔滨工业大学（深圳）	
2019KDJ003	在粤港澳大湾区教育发展中，高校党组织如何发挥引领作用研究——大湾区教育视野下的红色思政教育路径创新与研究——以红色文创为例	张幼晖	广东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2019KDJ004	在粤港澳大湾区教育发展中，高校党组织如何发挥引领作用研究	文跃玲	广东华南工商职业学院	
2019KDJ005	在粤港澳大湾区教育发展中，高校党组织如何发挥引领作用研究——以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为例	曾江华	华南理工大学	
2019KDJ006	高校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效研究——知行合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背景下高校党团支部结对共建路径研究	赵三银	福关学院	
2019KDJ007	高校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效研究——从提高党内政治理论学习实效性研究高校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效	邓小峰	佛山科学技术学院	

2019JKDJ040	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与教育深度融合机制探析——以思政教育深度融合为例	张芳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2019JKDJ041	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与教育深度融合机制探析——以广东财经大学思政课为例	邓果果	广东财经大学
2019JKDJ042	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与学生管理深度融合机制分析——基于机制设计理论的视角	林海岸	华南师范大学
2019JKDJ043	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与学生管理深度融合机制分析	陈化水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2019JKDJ044	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与学生管理深度融合机制分析——基于书院制的视角	刘敬泉	汕头大学党委组织部
2019JKDJ045	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与学生管理深度融合机制分析——基于SLI学生事务管理理论	陈郁芬	广东技术师范大学
2019JKDJ046	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与学生管理深度融合机制分析——“五·微”党建工作法与学生管理融合探析	梁耀明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2019JKDJ047	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与学生管理深度融合机制分析——基于整体性治理理论视角	洪丽华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2019JKDJ048	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与学生管理深度融合机制分析——以学生党支部先进性长效机制建设为中心的考察	林海峰	阳江职业技术学院
2019JKDJ049	新时代高校党建工作与科研工作深度融合机制探析——高职院校“党建+科研”工作融合机制研究与实践	张一平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019JKDJ050	高校二级院（系）党组织发挥政治引领作用研究——基于纪念活动视域	吴帆	广东药科大学

7.基于产教融合“5 对接”的广东高职教育与区域产业结构适应性研究



8、国际视野下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质量管理能力提升专项培训

关于做好 2018 年高职院校骨干教师

省级培训工作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院校、承担培训任务的普通高校：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 号）、《教育部财政部关于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7-2020 年）的意见》（教师〔2016〕10 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创建现代职业教育综合改革试点省的意见》（粤府〔2015〕12 号）和《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强校工程”（2016-2020 年）实施方案》等文件精神，根据《关于做好 2018 年度高职院校教师省级培训项目竞争性申报工作的通知》要求，2018 年职业院校教师省级培训由通过竞争性申报评审确定的 18 家承训机构承担培训任务，共 98 个项目，详见附件。以上培训项目在 2018 年 5-12 月进行，具体培训时间及有关报到事宜由项目承担机构另行通知。

省培项目是“创新强校工程”计划的重要内容，请各高职院校积极组织落实本校教师参加培训。报名参训的教师需登录：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师培训网 <http://gdgz.gdin.cn> 注册申报。

项目承担机构要切实强化法人责任，履行在项目组织实施和资金使用等方面的管理职责。在需求调研的基础上，研究制订项目实施的计划与方案，开展精准培训，提高培训的质量和成效。要按照单独核算、专款专用、厉行节约的原则，建立健全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加强培训经费使用监管，确保在年底前按时完成各项培训任务。为有序疏导和缓解工学矛盾，培训机构可适当安排在暑期组织开展培训。培训管理和培训经费使用可参照《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教师厅〔2017〕3 号）、《广东省直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培训费管理办法》（粤财行〔2017〕260 号）和等有关规定。

培训结束时，由项目承担机构负责对学员进行考核。考核成绩合格者，由项目承担机构颁发《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师省级培训合格证书》，集中面授项目可按6学时/人/天进行学时登记。

项目承担机构应尽快制订详细的培训实施方案（包括培训目标及要求、培训内容及形式、培训时间地点、培训课程安排及师资、考核评价方式、后勤保障等），培训方案须于5月10日前公布在“广东省高职骨干教师培训网 <http://119.145.71.185/index.do>”，供学员进行选学与评价。

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项目管理办公室将在省教育厅的指导下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估考核。评估按照“线上与线下相结合、集中与抽查相结合、评估与指导相结合、培训专家与财务专家相结合”原则，采取材料评审和实地考评相结合方式进行，重点对方案实施、过程管理、服务保障、培训效果、经费使用与管理等五个方面进行考核。评估结果将作为今后有关项目申报评审遴选及安排培训任务的重要依据。

省教育厅教师继续教育指导中心联系人：王芹磊，电话：(020)37626770。
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项目管理办公室联系人：齐爽，电话：(020)38265747。省高等职业院校教师培训网联系人：蔡老师，联系电话 36545658。

广东省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项目管理办公室

2018年4月25日

附件

2018年高职院校师资培训项目

序号	单位	项目名称	负责人	联系方式
1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中高本衔接一体化课程体系的设计与开发	李细平	17607311888
2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3D 打印技术基础与工程应用	陈森昌	13926212653
3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大数据采集与分析应用实战师资培训	肖政宏	13726897598
4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闾雅玲名师工作室项目 2: 现代学徒制试点与专业及课程建设	闾雅玲	13694282137
5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现代学徒制试点与专业及课程建设	丁立刚	13189265433
6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护理专业中英双语师资能力专项培训	王秀岚	18620866215
7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教师信息化国赛及信息化教学设计提升培训班	曾卉	13828488039
8	广东开放大学(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优秀青年教师跟岗访学	王建根	13929571223
9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骨干教师教育能力提升之创新创业导师专项培训	王瑶	13922212181
10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教育教学综合能力提升(OTAD&PLC)	徐玲	13751809395
11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信息化教学能力提升师资培训	赵玉	13143365501
12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跨境电商平台实操能力提升培训班	莫川川	13538734310
13	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	机器人高级进阶应用技术培训	朱洪雷	13450241392
14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护理模拟教育骨干教师团队培训班	王秀岚	18620866215
15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财会类专业“一体化”教学骨干教师培训	聂瑞芳	18898535121
16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基于移动终端的互动教学与数字化教学资源设计与开发	李端强	13242831029
17	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骨干教师素质提升专项培训——智慧物流管理教师教学能力提升	彭华	15919189886
18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虚拟现实(VR)及增强现实(AR)技术与应用	吴天生	13380093820
19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食品、生物类专业群建设与品牌特色专业优化高级研修班	朱晓立	13632435261
20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面向新工科的高职院校新兴信息技术技能高级研修项目	刘晓勇	13570997369
21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专题培训项目申报书	黎敏	13632498514
22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信息化教学设计与资源制作	赵玉	13143365501
23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企业电商+新零售”高职师资研修班	袁裕辉	15011790048
24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2018 年旅游与酒店专业群专业建设综合能力提升培训班	郭盛晖	15902015986

79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骨干教师创业辅导能力提升培训班	王彦保	13265168694
80	佛山职业技术学院	工业产品造型设计与快速成型	陈开源	18928512046
81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	集团企业财务共享中心业务实战	黄明睿	13822117876
82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数控类专业教师综合技能提升培训	刘小娟	15307611835
83	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	创新创业教学与大赛指导能力提升师资培训	许义海	13392640278
84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工业机器人先进技术应用技能提升培训班	庞长江	13556183928
85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轨道交通运营管理专业骨干教师培训	黎新华	13480277561
86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智能制造关键技术与应用*素质提升专项培训	张宁	15302278099
87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教学诊断与改进的路径、方法与操作	吴俊强	18933362317
88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现代机械数字设计与仿真分析	鲍仲辅	15915920616
89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广东省高职汽车类专业车辆维护和四轮定位技能培训	张飞	13430299135
90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电子商务企业顶岗培训班	方贵仁	13632407611
91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教师技能提升专项培训—工业机器人	盛永华	13533610588
92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化妆品专业校企对接人才培养体系建设	徐春涛	15820547991
93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VR+教育教学应用开发培训	赖晶亮	13922732979
94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骨干教师软件测试项目实战技能提升培训班	杨鹏	13760603865
95	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工业 4.0 智能制造类骨干教师课程开发专项培训	盛永华	13533610588
96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创新思维实战训练	包世蓉	13763382245
97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国际视野下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质量管理能力提升专项培训	杨华	18928113890
98	广东开放大学（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高职教师教学科研能力远程培训	王建根	13929571223

9、课赛聘融合（CDIO-E 模式）的高职新商科课程改革实践

广东省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研究会

广东省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研究会 2019 年立项课题名单

粤高职[2019]6 号

2019 年广东省高等职业技术教育研究会共收到课题 228 份，经过三轮评选，评选出重点课题 30 项，一般课题 195 项，共计 225 项准予立项，具体立项课题名单如下： 邮箱：gdgznjh@126.com 电话：020-38256821			
重点课题（30 项）			
立项编号	学校名称	课题题目	课题负责人
GDGZ19Z001	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地方院校国际化专业建设的探讨	熊少微
GDGZ19Z002	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职业技术大学青年教师创新创业能力提升研究	林锦莲
GDGZ19Z003	广东科技职业技术大学	基于产教融合的市场营销专业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肖亚东
GDGZ19Z004	广东科贸职业学院	粤港澳大湾区背景下广东高职教育绿色可持续发展路径研究	孙伶俐
GDGZ19Z005		高职人才培养及就业绿色发展路径研究——基于与职前教育相结合的大数据人才综合评价体系	孙润艳
GDGZ19Z006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政-校-企“三元”共建重资产型智能制造类专业大学生实践基地的研究	涂志刚
GDGZ19Z007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	新时代民办高职培养具有技术应用工程师潜质人才的研究	徐炳文
GDGZ19Z008	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职业院校德技并修、工学结合的育人机制研究与实践——以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作物生产技术专业为例	李荣喜
GDGZ19Z009		乡村振兴战略下校企协同培育新型职业农民的机制创新与实践	黎永键
GDGZ19Z010	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VR 数字化技术在机械工程教育领域的应用探索	吴峥强

GDGZ19Y166		“双高计划”背景下高职公共基础课程体系建设研究	白静
GDGZ19Y167		“双高计划”背景下高职光电技术应用专业群建设研究	刘登飞
GDGZ19Y168		“双高计划”背景下高职院校跨专业学习共同体构建研究	丁昭巧
GDGZ19Y169		构建信息化环境下高职院校的任务型课程《H5 商业网站布局设计》课程的研究与实践	邓体俊
GDGZ19Y170		基于创新创业项目的机电一体化专业实践教学研究	李玉兰
GDGZ19Y171		课赛聘融合（CDIO-E 模式）的高职新商科课程改革实践	郑标文
GDGZ19Y172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面向特色高水平包装策划与设计专业群的企业兼职教师培养选拔及动态考核机制研究	郑新
GDGZ19Y173		双高计划背景下高职院校食品专业一流高技能人才培养模式的研究	郭艳峰
GDGZ19Y174		双高计划背景下以现代学徒制为蓝本的高职广告设计专业教学改革研究	蔡昆余
GDGZ19Y175		粤港澳大湾区创新驱动背景下工业设计人才培养路径研究	盛传新
GDGZ19Y176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背景下高职技能型人才体质健康教育研究	李分停
GDGZ19Y177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背景下高职技能型人才体质健康教育研究	李分停
GDGZ19Y178		粤港澳大湾区下高职教育的食品专业课程的研究与开发	淮亚红
GDGZ19Y179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双高计划”背景下国贸专业高职本科“多层立交、互融贯通”衔接一体化课程体系研究与实践	朱桥艳
GDGZ19Y180		“课、证、赛、岗”良性互动的教学生态系统在高职旅游管理创新人才培养中的研究与实践	冯倩欣
GDGZ19Y181		“双高计划”背景下经贸类专业课程思政教学改革创新研究	钟飞燕
GDGZ19Y182		布鲁纳认知发现理论在高职日语教学中的应用研究	潘宗瀚

10、《跨境电商人才“五位一体”孵化模式创新研究--以中山市易创空间创业孵化基地为例》

广东省教育厅

粤教科函〔2021〕7号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21 年度普通高校 认定类科研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实《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科教融合协同推进高校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工作计划的通知》（粤教科函〔2019〕57号），省教育厅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度科研项目认定工作。经学校推荐、省教育厅组织形式审查，现将批准立项的 2021 年度高校认定类科研项目立项名单（见附件）下达各高校。

请各高校按照国家和省相关科研平台项目管理办法，统筹安排项目资金，加强资金管理，督促项目承担人按照项目申请书开展建设工作，协助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研究项目如期完成目标任务。

附件：1.2021 年度广东省普通高校特色创新类项目立项名单
2.2021 年度广东省普通高校青年创新人才类项目立项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负责人姓名	所属学校
253	2021WTSCX253	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电商人才“五位一体”孵化模式创新研究—以中山市易创空间创业孵化基地为例	杨华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54	2021WTSCX254	新技术范式下高职院校智慧课堂教学模式研究与实践	冷令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255	2021WTSCX255	基于权变理论的高职院校绩效薪酬体系研究与实践	刘佳雯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256	2021WTSCX256	1+X证书实施的组织障碍跨越与运行机制创新研究	王贵兰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257	2021WTSCX257	粤港澳大湾区物流业高质量发展路径研究	李卫忠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258	2021WTSCX258	江门市卫生与健康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研究与实践	冉超	广东江门中医药职业学院
259	2021WTSCX259	“非遗”传承下碉楼艺术形式融入高校美育探究	张哲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60	2021WTSCX260	广府童谣的人文阐释与创新演绎	周玉娥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61	2021WTSCX261	基于课岗证赛相融通的高职学前教育专业学生实践能力培养路径研究	龙少娟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62	2021WTSCX262	学前教育大专生职业认同研究现状与提升策略——基于三所幼儿师范专科院校的调查分析	甘素冰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63	2021WTSCX263	“校园融合协同育人”机制下卓越幼儿教师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实验	欧美燕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64	2021WTSCX264	“双循环”新发展格局下粤港澳大湾区幼儿公共体育服务资源协同发展研究	谭分全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65	2021WTSCX265	大数据时代企业传统财务报告信息重构范式与实施路径研究	李涛	阳江职业技术学院
266	2021WTSCX266	地方党史与当地高校美育的兼容路径研究——以阳江名人文化为例	敖慧仙	阳江职业技术学院
267	2021WTSCX267	“双战略”发展机遇下粤西民营企业降本增效提高竞争力路径研究——基于桑克模式以阳江市为例	杨金梅	阳江职业技术学院
268	2021WTSCX268	21世纪“海上丝路”背景下海陵岛的文化资源价值及其旅游开发策略	许兆欢	阳江职业技术学院

11、《高职院校财经类专业引入 ISO29990 国际职业教育质量管理标准体系的研究与实践》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财经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粤高职财经教指委〔2021〕16号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财经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关于公布 2021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项的通知

各高职院校：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 and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财经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财经类专业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的通知》（粤高职财经教指委函〔2021〕2 号）的要求，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财经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粤高职财经教指委”）组织 2021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报及评审工作。现确定《人工智能技术在高职院校会计信息管理专业教学中的应用研究与实践》等 75 个项目为 2021 年度粤高职财经教指委教育教学改革项目，具体名单见附件。

项目研究期限为两年。粤高职财经教指委将跟踪立项课题的研究进展，适时组织专家进行中期检查和结项验收。对优秀研究成果将向上级主管部门推荐和在高职院校推广应用，对不能如期完成项目研究任务的将予以批评，限期完成，

- 1 -

必要时撤销立项，并通知相关院校主管部门。

粤高职财经教指委对立项项目无研究经费资助，请各项目承担单位对立项项目进行管理并为项目研究提供必要的研究条件和经费支持。

附件：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财经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2021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项一览表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财经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代章)
2021 年 4 月 29 日

67	CJ202167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院校财经类专业引入 ISO29990 国际职业教育质量管理标准体系的研究与实践	杨华
68	CJ202168	广州科技职业技术大学	一种新的融合在实训教学过程中的创新创业教育模式研究	刘俊宏
69	CJ202169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1+X”证书制度与高职财务管理专业实践教学融合的探究	梁嘉宁
70	CJ202170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融媒体技术的《经济学基础》精品资源共享课实践研究	张晓菊
71	CJ202171	广东理工职业学院	“中高衔接”背景下共建实训基地的探索与研究——以广东理工职业学院会计专业为例	李冠瑛
72	CJ202172	惠州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院校“智慧财金”高水平专业群组群逻辑及人才培养方案改革研究与实践	颜坤林
73	CJ202173	罗定职业技术学院	高职院校财经类专业深化产教融合提升服务区域产业发展能力的路径机制创新研究与实践	陈谷平
74	CJ202174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基于财务云共享中心的会计专业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研究	周燕
75	CJ202175	广东生态工程职业学院	高职扩招背景下财经类专业校企协同育人模式及实践路径研究	钟洁华

12、基于职业核心素养视角的高职扩招专业课程标准研发——以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为例

关于 2021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项的通知

各高职院校：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有关文件精神及《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的通知》（粤高职商贸教指委〔2021〕1 号）的要求，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商贸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粤高职商贸教指委”）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的申报和评审工作。经评审、公示无异议，现公布 2021 年度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立项项目，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项目立项

经评审，确定《基于职业能力分析表、思维导图、鱼骨图等现代工具的商贸类专业教学内容与课程思政融合改革的研究与实践——以〈经济学基础与应用〉课程为例》等 9 个项目为重点项目，《高职教育商贸类专业“学训赛”融合育人模式的结构关系研究》等 39 个项目为一般项目，具体见附件 1。

二、经费支持

重点项目研究由粤高职商贸教指委给予 0.2 万元/项研究经费，立项项目所在单位应予必要的课题经费支持，并按项目所在单位有关规定进行资金合规使用和管理；一般项目自筹研究经费。

三、项目管理

1、学校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部门进行项目管理，并组织项目研究开题、中期检查和项目结项；

2、立项项目应在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项目开题，并向粤高职商贸教指委提交开题报告；

3、项目计划研究期限为 1-2 年，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项目研究并结项；

4、项目完成后，项目负责人应及时将研究成果和项目结项文件报粤高职商贸教指委备案。

四、成果要求

1、重点项目。成果须有 1 份研究报告，并至少产生 2 项研究成果（包括公开发表论文、出版教材或著作等）。

2、一般项目。成果须有 1 份研究报告，至少产生 1 项研究成果（包括公开发表论文、出版教材或著作等）。

五、结项文件

包括：1.《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商贸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教育教学改革项目申请书》；2.《开题报告》；3.《项目验收（评

审)表》; 4. 结项成果文件(包括: 研究报告、论文、著作或教材、获奖证书、成果应用证明等相关成果证明文件); 5. 重点项目需提交项目资金审批文件和使用凭证原件。上述结项文件盖章扫描后统一发送至教指委秘书处联系邮箱, 邮件命名格式为“项目编号+结项文件”。

七、联系方式

商贸教指委邮箱: gaozhism2021@163.com

联系人: 郑文岭 13570903115

胡子喻 13450264967

张劲珊 13380013251

附件: 1. 2021 年粤高职商贸教指委教改项目立项一览表
2. 开题报告书(模板)
3. 项目验收(评审)表(模板)

广东省高等职业院校商贸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广东农工商职业技术学院代章)

2021 年 5 月 24 日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项目负责人	立项类别
1	SM202101	基于职业能力分析表、思维导图、鱼骨图等现代工具的商贸类专业教学内容与课程思政融合改革的研究与实践——以《经济学基础与应用》课程为例	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胡延华	重点项目
2	SM202102	“赛·证·室·创”校企同频共振的跨境电商课程教学模式的实践研究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彭明程	重点项目
3	SM202103	“1+X”证书制度下高职《网店运营》课证融合改革与实践	惠州工程职业学院	马婧潇	重点项目
4	SM202104	基于“三教改革”的电子商务专业群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广东女子职业技术学院	魏巍	重点项目
5	SM202105	基于生态系统的广东商贸类专业群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研究	广东南华工商职业学院	陈春慧	重点项目
6	SM202106	高职院校思政教育融入物流管理专业课程的教学设计研究——以《物流企业经营管理实务》为例	广东岭南职业技术学院	易丹华	重点项目
7	SM202107	基于培养高职跨境电商人才的专创融合课程体系建设研究	广东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曾艳英	重点项目
8	SM202108	商贸类专业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产业学院建设机理及路径构建研究	广东工商职业技术大学	王子飞	重点项目
9	SM202109	乡村振兴与高职扩招深度融合下的农村电商物流人才创新创业能力培养研究与实践	潮汕职业技术学院	王燕娜	重点项目
10	SM202110	高职教育商贸类专业“学训赛”融合育人模式的结构关系研究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刘平胜	一般项目
11	SM202111	基于职业核心素养视角的高职扩招专业课程标准研发——以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为例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杨华	一般项目
12	SM202112	高职扩招人员分类培养研究与实践——以某某职业技术学院为例	阳江职业技术学院	贺慧玲	一般项目

13、教育信息化 2.0 视阈下的高职公共英语课程教学改革探索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公布 2018 年省高等职业 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教育教学 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立项名单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院校、有关本科高校，省教育研究院：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18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申报和认定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18〕194 号），经申报、评审和公示，现将 2018 年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立项名单（见附件 1）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省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实行项目管理，主要由所在单位教改项目管理部门负责。有关单位应严格按照要求，加强对项目的日常管理，做好项目开题、过程管理及结题验收等工作，具体要求详见附件 2。

二、项目研究与实践期为 2-3 年，开始时间为 2019 年 9 月，未经批准不得延长项目研究与实践时间。请有关学校于 2019 年 10 月 15 日前，以正式公文形式将经开题论证的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申报书（Word 电子版、PDF 扫描件）和开题报告

书（Word 电子版、PDF 扫描件）等材料发至我厅职终处备案，电子邮箱：gdzyjy@qq.com，邮件主题：学校全称+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开题材料。

联系人：杨帆、张坚雄，联系电话：(020)37629455、37627715。

附件：1.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立项名单
2.省高职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管理有关材料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入：杨帆

附件1				
教育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立项名单				
序号	学校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1	潮汕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01	基于区域经济文化的高职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融合研究	张文洲
2	潮汕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02	一师一品一专业产教深度融合探索与实践研究	黄海宏
3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03	从融合到共生——高职顶岗实习管理创新实践	柴草
4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04	教育信息化2.0下高职教育SPOC混合式课程开发与质量保证的实证研究	谢宾
5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05	基于成果导向的涉外文秘英语“SPOC+翻转课堂”教学模式研究与实践	邹雯
6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06	基于诊改视角的“四元、三维”课程质量评价模式研究与实践	景云霞
7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07	创新创业教育与工业设计专业教育深度融合的课程体系建设研究	邓海静
8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08	基于“工匠精神”的创客培育学校“项目资源池(PR-POOL)”模式研究	房晓东
9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09	基于翻转课堂的高职“精密检测技术应用”课程混合式教学研究与实践	左大利
10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10	财务机器人时代《会计电算化实务》课程改革与实践	贺茉莉
11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11	高职院校校服装与服饰设计专业项目化课程教学模式研究	元晓丽
12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12	基于移动学习的高职英语混合式教学模式实践研究	金靛
13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013	高职院校思政课实践教学教学改革与实践	石文斌
473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GDJG2019473	中高职衔接护理专业课程信息化教学改革与实践	陈方军
474	肇庆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GDJG2019474	云课堂在儿科医师转岗培训中的应用	欧明娥
475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75	人才培养状态数据在高职院校内部质量诊断与改进中的应用与实践研究	岑洁玲
476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76	基于信息技术的高职《GMP实务》课程改革的研究与实践	张娜
477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77	校企双主体人才培养KPI绩效评估体系的建构与实践	杨江娜
478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78	中高职贯通核心课程《日化产品生产及配方》教学及考核评价改革研究与实践	柳滢春
479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79	基于现代学徒制在岗培养模式下的《印刷物料分析与选用》课程设计与开发	李新芳
480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80	基于现代学徒制的《食品加工工艺》课程行动导向教学法的研究与实践	谢彩玲
481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81	教育信息化2.0视阈下的高职公共英语课程教学改革探索	李海霞
482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82	基于“教学工厂”的药物制剂实训中心建设研究与实践	吴旆
483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83	广东省高职院校双创教育实践教学体系构建的探索——基于省内15所高职双创教育示范校的实证研究	李智超
484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84	高职院校境外交流生项目管理运行机制的探索与实践	翁宇
485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85	老年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模式的研究与实践	周芳芳
486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86	以服务粤港澳大湾区为导向的高职老年护理方向社会工作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	黄韵芝
487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87	职业教育线上线下教学资源协同创新开发中心建设研究	吕晓娟
488	中山职业技术学院	GDJG2019488	高职电子信息类专业顶岗实习多元评价指标体系构建与应用研究	马元元

14、教育信息技术在公共英语课程教学改革中的有效应用

广东省高职院校公共英语课程 教学指导委员会

粤高职公英课程教指委【2019】5号

关于公布 2018 年度广东省高职院校公共英语课程教指委 教研教改项目结题验收结果的通知

各高职院校：

根据《关于 2018 年度广东省高职院校公共英语课程教指委教研教改课题结项的通知》（粤高职公英课程教指委【2019】2 号），2019 年 11 月，广东省高职公英课程教指委组织专家对 2018 年度申报的教研教改课题进行了结题验收。现将验收结果予以公布（见附件）。

本次共有 23 个一年期项目申请验收，15 个一年期项目申请延期验收。申请延期的项目必须于 2020 年 7 月前申请结项。

广东省高职院校公共英语课程教学指导委员会

2019 年 11 月 20 日



附件

2018 年度广东省高职院校公共英语课程教指委教研教改项目验收结果

序号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主持人	项目编号	验收结果
1	教育信息技术在公共英语课程教学改革中的有效应用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李海霞	2018CE07	优秀
2	高职院校环保行业英语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张全政	2018CE15	优秀
3	基于数据分析的现代学徒制背景下英语核心能力培养研究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李理	2018CE36	优秀
4	基于智慧课堂教学模式的高职民航职业英语口语能力培养研究	广州民航职业技术学院	银珊	2018CE37	优秀
5	非英语专业高职学生英语学习动机的研究	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钟洁	2018CE51	优秀
6	基于全人教育视角的高职公共英语人文素质培养的研究与实践	广州工程技术职业学院	胡艺芹	2018CE49	优秀
7	高职高专公共英语混合式教学模式的探索与研究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崔春萍	2018CE04	优秀
8	基于数字移动课堂立体化教学模式的高职公共英语自主学习能力的培养探究	东莞职业技术学院	郑窈娜	2018CE08	合格
9	教育信息化背景下高职公共英语听说教学“电影配音课堂”建设与研究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叶萍	2018CE11	合格
10	混合招生模式下的《实用英语》课程分层教学研究	广州城建职业学院	翁翠	2018CE12	合格
11	普高/中职英语和高职公共英语课程的衔接	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	罗焕	2018CE13	合格
12	“一带一路”背景下高职院校公共英语教学中母语文化融入的探究	广东创新科技职业学院	朱晓兰	2018CE14	合格

9、其他教研教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完成情况	时间
1	国家级会展教学资源库共建单位主持《展销创意策划（双语）》个性化课程建设	在研	2019.3
2	《基于校企深度合作的高职经贸类专业“岗证赛训”四位一体实践教学模式改革研究》	在研	2017.7
3	《基于“五个对接”的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国际贸易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研究与实践》	在研	2017.7
4	《基于微课的翻转课堂教学模式研究——<外贸单证实务>课程为例》	在研	2017.7
5	《“互联网+”背景下商务英语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结题	2018.11
6	商务英语校企联谊活动中心筹建方案研究	结题	2018.11
7	火炬职院商务英语阅读案例教学法的实践研究	在研	2017.7
8	高职教育与翠亨新区高端服务业互动发展研究	结题	2016.9
9	微课在国际商务英语课程教学中的应用研究	在研	2017.7
10	培养通专结合高职人才来提升高职教育吸引力	结题	2016.9
11	“中山市会展业市场化的障碍和政策研究”（项目编号：2014A2FC374）	结题	2017.1
12	“供给侧改革背景下展览场馆服务新型专业镇建设的对策研究”	结题	2018.11
13	基于课赛聘融合（CCE）的课程改革实践	在研	2017.1
14	粤港澳大湾区贸易展览会何以让参观者一来再来-以中山调查为例	在研	2020.2
15	“培养通专结合高职人才来提升高职教育吸引	结题	2018.9

	力”		
16	“‘一带一路’”提议下中山拓展对外宣传路径研究”	结题	2017.12
17	高职教育与翠亨新区高端服务业互动发展研究	在研	2016.9
18	微课在国际商务英语课程教学中的应用研究	在研	2017.7
19	“互联网+”背景下商务英语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在研	2016.9

《基于校企深度合作的高职经贸类专业“岗证赛训”四位一体实践教学模式改革研究》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016 年学院内涵建设研究与策划项目

立项通知

李福艳 老师:

您负责的 基于校企深度合作的高职经贸类专业“岗证赛训”四位一体实践教学模式改革研究 课题, 经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评审论证, 并报学院院长办公会议通过, 准予立项, 课题编号为 2016A055, 资助经费为 1 万元。请及时组织开展调研撰写工作, 完成课题研究成果, 于 2017 年 9 月进行课题开题, 2018 年 3 月进行课题中期检查, 于 2018 年 9 月份完成验收。

课题组成员: 马 莉、王丽莹、林 国、曾凡静、汤燕羽。



国家级会展教学资源库共建单位主持《展销创意策划（双语）》个性化课程建设

会展策划与管理专业 国家教学资源库子项目委托协议

甲 方： 长沙商贸旅游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根据教育部《关于公布 2019 年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立项建设项目名单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9〕26 号）和《关于做好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 2018 年度相关工作的通知》（教职成厅函〔2018〕14 号）精神与要求，甲方将国家职业教育会展策划与管理专业教学资源库（下简称总项目）子项目 个性化双语课程《展销创意策划》 的建设任务委托给乙方负责，为确保资源库建设工作顺利进行、按期完成，经双方协商，特订立本协议，双方共同遵守。

一、主要建设任务与内容

承担的建设任务以审核通过的资源库建设任务书和明细表为准。

二、建设期限

从协议签订之日起至本资源库项目验收之日止。

三、甲方责任

1、负责资源库总项目的统筹规划、协调、项目管理和咨询服务工作。甲方代表指定为：

项目执行负责人：崔德明 联系电话：13873192257

项目财务负责人：彭湘萍 联系电话：13707482826

2、贯彻执行与专业资源库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强制性标准，通过月报和组织会议及其他方式，及时了解、掌握、监控专业资源库建设的进展情况，确保进度和质量。

3、落实组织管理、质量管理及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建设进度划拨建设经费给乙方。

4、组织专业资源库全部建设成果的提交工作；组织专业资源库的测试与完善工作。

5、负责项目主管部门要求的其他工作。

四、乙方权利与责任

1、乙方作为资源库子项目承建单位，依据整个专业资源库建设的设计框架，负责课程资源库的策划、建设、管理和协调工作，接受甲方的指导并参加甲方组织的与项目建设有关的活动。

乙方代表指定为：

项目负责人：丁世勤 联系电话：18933362385

《展销创意策划(双语)》课程负责人：郑标文

2、向甲方承诺将资源库子项目建设资金专款专用，规范使用划拨经费，严格执行《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资金管理办法》（〔2016〕28号）财务制度，不将建设资金用于偿还债务、支付利息、缴纳罚款、对外投资、弥补其他建设资金空缺、赞助捐赠等，不从建设资金中提取工作经费或管理经费，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3、乙方须按国家职业教育资源库要求进行建设，并建议对承建的子项目进行1:1资金配套，作为在教育部财务司未下拨建设资金时使用配套资金启动素材建设工作。

4、恪守学术道德及职业规范，尊重和保护知识产权，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建设任务，并按时将子项目全部建设成果提交资源整理和

运营单位,实现建设成果的共享与服务;根据子项目建设的要求,每年进行子项目资源库内容的持续更新工作。

5、定期向甲方报告项目建设资金的使用情况。

6、负责指导、监督各参与建设单位的建设工作,以保证建设进度与质量符合规定的要求;协助甲方完成参与总项目的验收工作。向甲方提供单位法人代表签字、单位盖章的子项目全部建设资金决算报告(须附明细账及承诺资金的到账证明)、管理与绩效情况的详细说明。

7、试用本教学资源库相关建设成果,组织完成项目测试工作,完成测试报告,并提出改进的建议。

8、完成甲方要求的相关建设技术指标及其他工作。

9、乙方承担的建设任务可以与第三方合作开发,但不能转包给第三方。

10、符合单位参建要求,乙方人才培养方案与资源库人才培养方案开设课程基本一致:

个性课:(1)课程资源总数不低于450个,其中动态资源不低于60%(含两年建设应用期内,每年递增10%);(2)确保本校会展专业学生应用所主持课程资源应用率达到100%,本专业教师使用率不低于85%,学生使用率不低于90%;(3)带动3所院兄弟院校不少于200人/年应用;(4)同时参与其他课程的应用不少于3门。

五、绩效考核

1、乙方应严格按照子项目《绩效目标》(附件2)高质量完成建设任务,实现既定绩效目标。

2、乙方有以下情形之一,甲方有权解除协议,要求乙方全额退回建设资金,甲方有权另委托他人,并报教育部将乙方列入异常名录。

(1) 未按建设时间要求进行资源建设；(2) 未按资源建设质量进行建设；
(3) 未按推广应用要求进行应用；(4) 未按资金预算或资金执行不达要求；
(5) 绩效目标未达标；(6) 其他应解除协议的情形。

3、乙方建设的资源清晰度、像素、标题等质量应达到教育部资源库项目验收要求，资源类型一般包括文本类素材、图形(图像)类素材，音频类素材、视频类素材、动画类素材和虚拟仿真类素材等，为保证资源的有效性和使用率，原则上不得出现“僵尸”资源。

4、乙方完成的课程应涵盖专业教学标准规定内容、覆盖专业所有基本知识点和岗位基本技能点，颗粒化程度较高、表现形式适当，建设质量能够代表国内先进水平。

5、子项目资源在数量和类型上超出课程调用的资源范围，实现资源冗余，以方便教师自主搭建课程和学生拓展学习。

6、甲方需按时拨付相关经费给乙方，乙方应按要求完成相应任务，乙方若未能按时间完成协议约定的相关任务，甲方有权追回拨付的相关经费，并追究相应责任。

六、建设经费与支付方式

1、甲方按照教育部资源库项目预算表，按项目完成进度和相关技术指标分阶段拨付子项目建设经费给乙方，详见附件1。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户名：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账号：44050178050200001180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行号：105603000303

2、乙方在项目经费使用时必须严格遵照《国家职业教育会展策划与管理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资金管理实施细则》规定的开支范围执行，并严格按照资源库定期支付制度使用。

3、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填报绩效考核和资金使用进度表。

七、知识产权

1、坚持“谁提供，谁负责”的原则。甲乙双方和运行平台均应建立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资源质量审核机制，优化资源库应用环境，定期开展自评和审查，确保资源建设和应用质量，并对所提供的资源的合法性、科学性、教育性、技术性及知识产权负责。

2、资源库属于职务作品。甲乙双方分别享有相应资源的著作权，并保证所提供的资源内容没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和其他合法权益。

3、参与建设个人对其原创的资源享有署名权。资源库验收后，升级改进产生的资源著作权由甲乙双方和个人协商确定。甲乙双方和个人、运行平台应商定和签署知识产权保障协议。

八、其他

1、本协议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一份备存。

2、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可签订补充协议。

3、本协议自双方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生效，至项目通过验收后终止。

甲方(单位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日期:



乙方(单位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基于“五个对接”的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国际贸易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研究与实践》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016 年学院内涵建设研究与策划项目

立项通知

马 莉 老师：

您负责的 基于“五个对接”的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国际贸易专业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研究与实践课题，经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评审论证，并报学院院长办公会议通过，准予立项，课题编号为 2016A028，资助经费为 2 万元。请及时组织开展调研撰写工作，完成课题研究成果，于 2017 年 9 月进行课题开题，2018 年 3 月进行课题中期检查，于 2018 年 9 月份完成验收。

课题组成员：丁世勋、林 园、李福艳、汤燕羽、王萍。



《基于微课的翻转课堂教学模式研究——<外贸单证实务>课程为例》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016 年学院内涵建设研究与策划项目

立项通知

林园 老师：

您负责的 基于微课的翻转课堂教学模式研究——以《外贸单证实务》课程为例 课题，经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评审论证，并报学院院长办公会议通过，准予立项，课题编号为 2016A067，资助经费为 1 万元。请及时组织开展调研撰写工作，完成课题研究成果，于 2017 年 9 月进行课题开题，2018 年 3 月进行课题中期检查，于 2018 年 9 月份完成验收。

课题组成员：马 莉、曾凡静、李福艳、王丽莹。



《“互联网+”背景下商务英语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商务英语校企联谊活动中心筹建方案研究



火炬职院商务英语阅读案例教学法的实践研究



高职教育与翠亨新区高端服务业互动发展研究



微课在国际商务英语课程教学中的应用研究

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

2016 年学院内涵建设研究与策划项目

立项通知

汤燕羽 老师：

您负责的 微课在国际商务英语课程教学中的应用研究 课题，经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评审论证，并报学院院长办公会议通过，准予立项，课题编号为 2016A056，资助经费为 1 万元。请及时组织开展调研撰写工作，完成课题研究成果，于 2017 年 9 月进行课题开题，2018 年 3 月进行课题中期检查，于 2018 年 9 月份完成验收。

课题组成员：马 莉、彭 雯、杨 华、杨光宇。



培养通专结合高职人才来提升高职教育吸引力



中山市会展业市场化的障碍和政策研究

郑祥文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孙延一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教授	孙延一
徐建平	中山市中健药业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徐建平
谭贵良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高级工程师	谭贵良
文勇	中山市科顺分析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文勇
谢贤国	中山市新都会会计师事务所	注册会计师	谢贤国

验收组意见

2017年1月11日, 中山市科学技术局组织并主持召开了由中山火炬职业技术学院承担的中山市科技计划项目“中山市会展业市场化的障碍何政策研究”(项目编号: 2014A2FC374)的验收会。验收专家组审查了项目的技术工作总结等资料, 经讨论, 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1、提交的验收资料齐全, 符合验收要求。
- 2、该项目结合中山市会展业发展现状, 通过梳理和归纳国外会展业市场化的发展经验与启示, 以及国内代表性城市会展业市场化的发展做法, 提出中山市发展会展业市场化要在空间布局上进行有序规划, 其中的发展重点在于: 会展场馆的定位与优化设计上、展览项目的整合与培育上、展览主体的建设与引进, 以及港澳合作深化上; 提出中山市会展业市场化发展的推进办法, 包括统筹协调创新政府会展管理模式、强化行业自律与决策水平, 提升行业组织的专业和规范, 制定会展业发展规划, 发展展会项目指导目录等举措。

项目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经费使用合理, 已经完成合同书各项指标, 同意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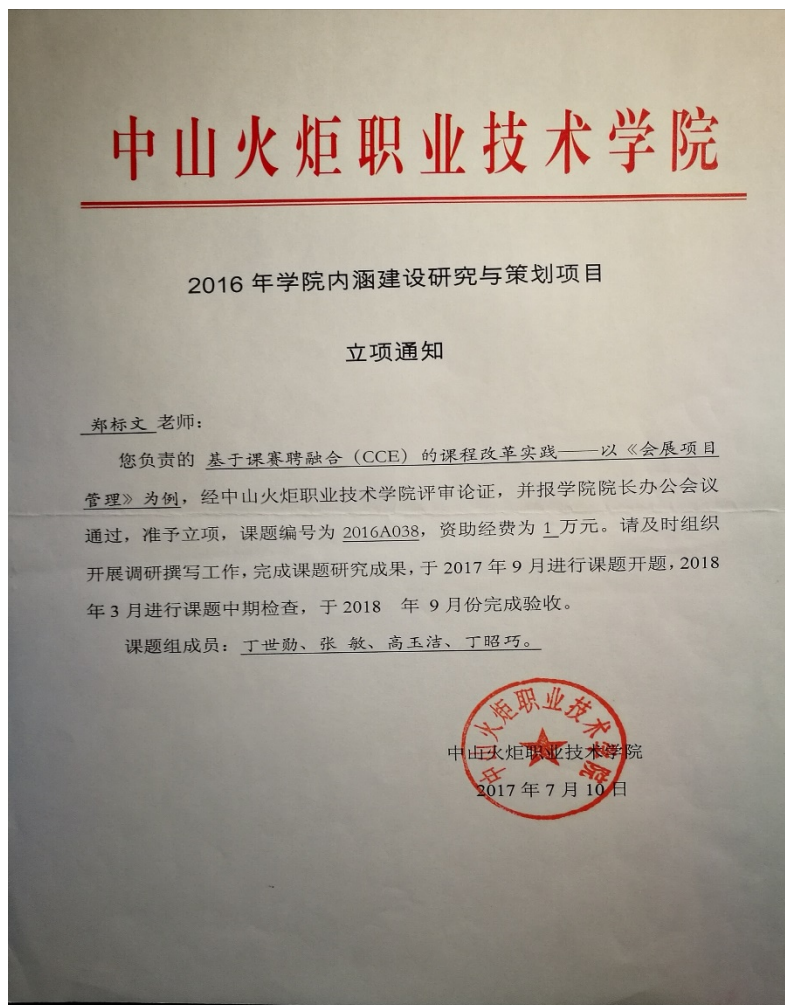
验收组组长签字: 孙延一

2017年1月11日

供给侧改革背景下展览场馆服务新型专业镇建设的对策研究



基于课赛聘融合（CCE）的课程改革实践——以《会展项目管理》为例



省级项目粤港澳大湾区贸易展览会何以让参观者一来再来-以中山调

查为例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关于 2020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 资金（“攀登计划”专项资金） 拟资助立项项目的公示

根据《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大学生科技创新培育）管理办法》有关要求，按照 2020 年度“攀登计划”立项工作安排，经过校、省两级审核，拟确定中山大学《基于眼底图像的糖尿病视网膜病变病灶智能识别和分类系统》等 1450 个项目为拟立项项目（详见附件 1）。现对拟立项项目进行为期七天的公示，公示期为 2 月 18 日—2 月 24 日。

各高校需核对本校拟立项项目的作品名称、作者姓名、指导老师姓名（所有信息以网上申报平台的作品信息为准），指导老师及作者人员、数量不得调整，只作校对。若相关信息存在错误，请根据要求填写拟立项项目信息勘误表（附件 2）并提供相关证明。纸质版文件需由校团委主要负责同志或团委相关工作负责老师签名并寄送团省委学校部。电子版文件（word 版和 PDF 签名扫描版）请校团委汇总并于 2 月 24 日 17:30 前报送至学校部邮箱（邮件命名：学校名称+“攀登计划”项目信息更正）。

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请在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团省委反映，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个人名义反馈情况的，请

提供真实姓名、联系方式；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需提供单位名称（加盖公章）、联系人、联系方式。公示期内未报送勘误信息或异议的，视为对公示内容无异议。

附件：1.2020 年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攀登计划”专项资金）拟立项项目
2.拟立项项目信息勘误表

团省委学校部

联系人：罗珂、徐婧滢

联系方式：020-87185614

工作邮箱：tswkjcx@163.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寺贝通津一号大院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2020年2月18日

项目编号	学校	大类	小类	评审结果	资助金额 (单位: 万)	项目名称	主要 完成人	指导老师	项目成员
pdjh2020 b1277	中山火炬职业 技术学院	哲学社会科学类 社会调查报告和 学术论文	教育	一般项目	1	新媒体下的大学生国防教育的现状及对策研究——以中山市高校为例	何柏锦	李东琼 储凤琴	梁晖明 何冠鸿 韦富荣 李伟林 冯嘉乐 黄晓莹
pdjh2020 b1278	中山火炬职业 技术学院	哲学社会科学类 社会调查报告和 学术论文	管理	一般项目	1	粤港澳大湾区贸易展览会何以让参观者一来再来 ——以中山调查为例	张育鹏	郑标文 丁世勋	袁纪欣 刘朴泓
pdjh2020 a1279	中山职业技 术学院	科技发明制作类	信息技术	重点项目	6	基于物联网视频分析模块技术的智能立体车库识别控制系统研发	罗文强	潘 斌 肖伟平 张雄涛	陈泽辉 黄振光 杨鸿基 李泽源 梁鸿创 梁伟冀
pdjh2020 a1280	中山职业技 术学院	科技发明制作类	能源化工	重点项目	6	基于金属有机框架材料的高性能非对称超级电容器的研制	陈家贺	王 俊 何静萍 袁建华	冯嘉俊 梁延恩 杨秋娟 韦法昭 陈振冲 陈家乐 冯金燕 陈绍照
pdjh2020 b1281	中山职业技 术学院	科技发明制作类	机械与控 制	一般项目	2	太阳能微耕机的研制	汤展华	王 青 凌黎明 肖伟平	周东华 谢智伟 李尚涛 王峰峰
pdjh2020 b1282	中山职业技 术学院	科技发明制作类	机械与控 制	一般项目	2	实时全景 VR 检测机器人	邹永研	富 阳 李永亮 崔伟全	陈琼玲 蔡汉辉 张嘉鸿 邹欣欣 何金科
pdjh2020 b1283	中山职业技 术学院	科技发明制作类	信息技术	一般项目	2	基于移动平台的全景视频采集和广播系统——以无人机平台为例	黄 滔	李永亮 崔伟全 黄春平	邹 路 曾 鑫 陈沁妮 周伟权 蔡镇涛 冯金燕 朱艺升 梁容萍 庄添茹
pdjh2020 b1284	中山职业技 术学院	科技发明制作类	信息技术	一般项目	2	植物生长 LED 智能光谱控制系统的设计	何智信	林亮中 刘艳飞 张 周	陈瑞娟 陈振涛 杨庆琛 蔡德泽 冯浩斌
pdjh2020 b1285	中山职业技 术学院	科技发明制作类	能源化工	一般项目	2	5G 通讯天线基片——高频透明柔性聚酰亚胺覆铜箔的开发	郑云燕	戴春桃 马鹏常 赵文华	郑云燕 梁嘉强 刘嘉棋 邱志东 梁静怡 庄雨琪 彭绍鸿